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014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龚伟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永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永刚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应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84,393,01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4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其他相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瑞丰光电	指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瑞康	指	宁波市瑞康光电有限公司
玲涛光电	指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利瑞光电	指	常州利瑞光电有限公司
湖北瑞华	指	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
浙江瑞丰	指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中科创	指	深圳市中科创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瑞丰紫光	指	深圳市瑞丰光电紫光技术有限公司
明度电子	指	浙江明度电子有限公司
迅驰车业	指	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
华瑞光电	指	华瑞光电（惠州）有限公司
TCL 华瑞照明	指	TCL 华瑞照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唯能车灯	指	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龚伟斌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LED、发光二极管	指	Light-emitting diode, 当被电流激发时通过传导电子和空穴的再复合产生自发辐射而发出非相干光的一种半导体二极管
SMD LED、贴片式 LED	指	Surface Mounted Devices LED, 正负电极在封装基板上、适用于表面安装工艺的 LED
Mini LED	指	一般是指采用更精密器件及新的封装方式实现点间距为 0.3-1.5mm 的 LED 显示技术, 芯片尺寸介于 50~200 μ m 之间的 LED 器件.
K	指	LED 通用的数量单位千颗, 1 KK 等于一百万颗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瑞丰光电	股票代码	30024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瑞丰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REFOND OPTOELECTRONIC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EFON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龚伟斌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田寮社区第十工业区 1 栋六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3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5 年 12 月由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28 号康佳研发大厦 5 层 5C 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田寮社区第十工业区 1 栋六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3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refond.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refon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雅芳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田寮社区第十工业区 1 栋六楼	
电话	0755-29060266	
传真	0755-29060037	
电子信箱	investor@refon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娟娟、李婷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福田区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李竹青、王铮	2021 年 5 月-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1,472,237,260.89	1,232,910,531.10	19.41%	1,371,864,16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160,437.98	48,152,123.32	101.78%	-126,122,93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701,987.01	4,422,372.19	-545.51%	-139,278,87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7,380,244.62	29,004,673.48	304.69%	186,280,573.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32	0.0900	70.22%	-0.23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22	0.0891	70.82%	-0.23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4%	4.56%	0.78%	-10.05%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416,598,434.47	2,236,078,564.67	52.79%	2,127,460,89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37,716,546.74	1,246,144,852.01	71.55%	1,191,539,847.9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 是 □ 否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472,237,260.89	1,232,910,531.10	/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50,122,176.64	32,207,515.56	销售材料及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422,115,084.25	1,200,703,015.54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 是 □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419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8,060,313.87	410,416,130.28	379,463,454.66	374,297,36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82,948.50	20,301,992.79	15,617,521.27	46,557,97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0,348.60	10,608,868.14	-849,327.73	-32,251,87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3,541.32	-45,735,721.15	-50,198,830.82	197,241,255.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440,879.37	-2,472,399.94	-22,019,083.0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11,703.05	117,938.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120,268.07	38,865,246.30	40,250,852.8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16,067.98	273,100.28	1,057,071.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37,296.18	2,741,099.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1,777.41	-139,527.82	-5,361,970.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5,387.9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3,642,319.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738,814.46	7,794,222.04	3,463,200.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1,289.57		48,833.03	
合计	116,862,424.99	43,729,751.13	13,155,936.8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LED被称为第四代光源，是一种能将电能转化为光能的半导体器件，其节能、环保、安全、寿命长、低功耗等特性受到青睐，主要应用于照明、显示、背光源、装饰、汽车照明等领域，LED产业链分为衬底、外延片、芯片制造、封装与应用五大环节，瑞丰光电目前处于LED封装和应用环节。

公司于2002年底建立SMD LED生产线，是国内最早从事SMD LED封装的企业之一，是国内SMD LED封装领域的先行者及LED封装领域的技术领先者。公司积极进行技术和产品创新，2016年公司CTO裴小明先生凭借《多界面--光热耦合白光LED封装优化技术》、《大功率LED封装在用的关键技术研究》分别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教育部技术发明奖一等奖，2018年12月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LED电视背光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9年公司荣获“深圳创新企业70”强称号。公司继续通过扩产、对外投资合作和新产品开发等战略措施提升公司行业市场地位、优化产品结构，各项财务指标进一步优化，公司行业竞争力正在继续稳步提升。

公司所处行业周期性与国民经济周期基本一致，受产业技术进步影响及市场环境的影响，此外，重大节日期间公司照明产品的需求更加旺盛。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业务模式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专业从事LED封装及提供相关解决方案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也是国内封装领域领军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LED封装技术的研发和LED封装产品制造、销售，提供从LED封装工艺结构设计、光学设计、驱动设计、散热设计、LED器件封装、技术服务到标准光源模组集成的LED光源整体解决方案。

主要产品为显示类器件及组件（背光源、RGB、ChipLED等）、照明用LED器件及组件等广泛应用于液晶电视、电脑及手机、日用电子产品、黑白家电、城市亮化照明、室内照明、智能家居、汽车智能、各类显示屏、工业自动化应用、医疗健康、智慧安防、生物识别等领域。

照明LED产品与显示LED产品在公司营收中有重要占比：针对照明LED产品，瑞丰光电着重进行高光色品质产品开发和高光效产品开发。在高光色品质产品开发上，公司致力研究并优化LED光色对人的影响，开发出系列化高光色品质光源及其应用解决方案，且高光色品质LED产品的光效始终位列行业第一梯队；针对显示LED产品，基于瑞丰现有EMC/SMC3030产品技术平台，开发导入倒装EMC/SMC3030产品在显示LED系列产品的应用，倒装EMC/SMC3030产品主要在以下两方面有提升和突破：一是亮度和光效提升，与现有正装EMC/SMC3030产品对比，倒装EMC/SMC3030产品亮度和光效均有大幅提升，能充分满足客户端亮度和光效提升的需求；二是可靠性和寿命提升，相比正装EMC/SMC3030产品，倒装EMC/SMC3030产品可靠性有明显提升，倒装EMC/SMC3030产品免金线封装，可有效避免因金线导致的失效问题，进而可同步提升产品的使用寿命。

此外，公司Mini/Micro LED已经导入智慧电视、电脑、PAD、汽车、医疗、超高清8K显示等领域重要客户，部分产品实现批量交货客户；在UV-LED、车用LIDAR封测、红外、VCSEL、Proximity-sensor光源应用领域，与客户建立了全面合作关系，并推出系列产品；在车用模组、激光显示业务方向加快产业布局，并初具规模，未来将继续加大对外合作，快速做大做强。

2、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由供应链管理部根据公司生产计划、需求和原材料市场的变化情况，自行组织采购，主要以如下方式进行：

定期采购：供应链管理部根据每季度的原材料需求及销售订单，基于对合格供应商交货期限、货物品质的信任，结合价格采取每月下订单的方式采购除芯片、支架等核心原材料以外的原材料及其他小批量的原材料，保证了公司非核心原材料的定期足量供应。

无定额/定额合同采购：供应链管理部根据每季度芯片、支架等核心原材料需求及销售订单，考虑到核心原材料的市场供需状况，基于对合格供应商生产能力、货物品质及服务能力的信任，结合价格采取定额或不定额的方式采购大批量的芯片、支架等核心原材料，保证了核心原材料能够适时满足生产需要。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生产SMD LED、Mini LED、红外、VCSEL、特种封装光源，全部用于对外销售，公司主要自行组织产品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由销售部负责。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直接销售为主，代理销售（经销）为辅。直接销售主要面对大陆地区市场终端客户，根据客户要求提供产品，能更好地建立客户关系，更好地为客户提供相关服务。代理销售主要针对大陆以外地区市场和小部分的大陆地区市场，公司为更有效的实现销售，通过代理商等渠道进行分销来完成产品销售。

（二）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依托研发实力，以事业部为实施载体，大力拓展Mini LED业务并根据客户需求有序扩产。

公司进行组织流程优化、质量提升、信息化建设、人才储备等各方面工作；以Mini LED、紫外LED、红外LED、汽车电子、激光光源为新的增长点，在新型显示应用领域及高端特种应用领域进行积极布局，打造公司新的业务和盈利增长点，实现公司由器件生产到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战略转型。

（三）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LED被称为第四代光源，是一种能将电能转化为光能的半导体器件，其节能、环保、安全、寿命长、低功耗等特性受到青睐，主要应用于照明、显示、背光源、装饰、汽车照明等领域，LED产业链分为衬底、外延片、芯片制造、封装与应用五大环节，瑞丰光电目前处于LED封装和应用环节。

公司于2002年底建立SMD LED生产线，是国内最早从事SMD LED封装的企业之一，是国内SMD LED封装领域的先行者及LED封装领域的技术领先者。公司积极进行技术和产品创新，2016年公司CTO裴小明先生凭借《多界面--光热耦合白光LED封装优化技术》、《大功率LED封装在用的关键技术研究》分别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教育部技术发明奖一等奖，2018年12月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LED电视背光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9年公司荣获“深圳创新企业70”强称号。公司继续通过扩产、对外投资合作和新产品开发等战略措施提升公司行业市场地位、优化产品结构，各项财务指标进一步优化，公司行业竞争力正在继续稳步提升。

公司所处行业周期性与国民经济周期基本一致，受产业技术进步影响及市场环境的影响，此外，重大节日期间公司照明产品的需求更加旺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未发生因核心管理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离职、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影响的情况。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积极实施制定的经营计划，全力拓展国内外重点大客户及开发新产品，保证公司技术持续领先及持续稳健发展。公司累计营业收入为 1,472,237,260.89元，较上年同期上升了19.41%；

毛利率达到19.3%,较上年同期上升0.5个百分点;营业利润为 110,848,269.69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50.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160,437.98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01.78%;每股收益0.1532元。

1、外部因素:

(1) 2021年,随着国内经济逐渐复苏,LED整体行业逐渐回暖,销售额有所提升,但LED行业经过近20年的快速发展,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最主要的LED生产基地,行业市场竞争态势依然严峻,企业盈利压力不断加大;

(2) 2021年,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206,278,570.80元,公司本报告期确认其他收益130,330,387.12元。

2、内部因素:

公司基于中长期发展规划对产品结构进行了战略性调整,提升了毛利水平较高的产品比重,控制了毛利水平偏低的产品比重,显示LED业务2021年实现销售收入671,345,759.98元,占销售收入的45.6%;照明LED业务2021年实现销售收入538,817,910.03元,占销售收入的36.6%;其他LED产品2021年实现销售211,951,414.24元,占销售收入的14.4%。

显示LED业务方面:公司显示LED包括背光 LED、CHIP LED、RGB LED、Mini LED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显示LED业务销售额为671,345,759.98元,同比上升16.78%,报告期产能为9,957.07KK,产量为7,988.75KK,出货量为7,704.98KK,产能利用率为80.23%,显示良率为97.6%,毛利率为17.87%,毛利率同比下降了1.58个百分点。销售额上升主要原因为大力拓展市场所致,背光业务竞争加剧及MINI LED在2021年成本较高为导致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照明LED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照明LED业务销售额为538,817,910.03元,同比上升19.61%,报告期产能为25,319.8KK,产量为22,785.05KK,出货量为21,441.28KK,产能利用率为89.99%,照明产品良率为98.6%,毛利率为14.17%,毛利率同比上升了1.89个百分点,销售额及毛利率同步上升,主要因LED整体行业逐渐回暖及产能利用率提升所致。

其他LED如车用、红外等业务发展较好,应用领域的发展态势可观。报告期内其他LED销售收入为211,951,414.24元,其中车用LED产品同比增长36.4%;红外LED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72.88%;公司主营业务为激光放映产品的控股子公司中科创激光公司销售收入为 69,627,708.35元,因疫情得到控制,影院逐步开放,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48.36%;紫外LED产品销售收入同比下降22.26%。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产能利用率为87.33%。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事项如下:

(1) 进一步优化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流程得到了进一步提升,各项信息化项目也在陆续地开展,为公司在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在成本管控、系统优化、库存管理、客诉改善、人效提升方面持续精进,同时,全面提高生产精细化管控能力,优化管理流程,减少冗余资源投入,优化和完善选人用人机制及绩效管理体系,提升公司管理能力。公司还引进和提拔新的人才,不断完善绩效评价和人才激励机制、内控体系以及通过不断加强内部审计监督等措施,使得公司及子公司各项内控制度能够得到有效实施。

(2) 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扩产,抢占发展先机

为把握历史发展机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扩大产能及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20年12月7日,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32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4月29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441C000226号),截至2021年4月28日17:00时止,平安证券已收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认购资金合计人民币699,182,796.00元,2021年4月29日,平安证券将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后的剩余认购款划转至公司指定账户中,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全彩表面贴装发光二极管(全彩LED)封装扩产项目、次毫米发光二极管(Mini LED)背光封装生产项目及微型发光二极管(Micro LED)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为在原有的技术积累和业务经验基础上,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有利于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扩大业务规模,巩固市场地位。

(3) 募投实施地变更,融入湖北“芯屏端”产业集群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由原浙江子公司拟变更为湖北子公司。

湖北子公司位于葛店经开区,地处长江中游南岸,是湖北省政府批准设立的全省第一家省级开发区,2012年晋升为国家

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是武汉城市圈中离武汉最近的国家级开发区。以葛店为中心，半径50公里范围内，人口占全省的 1/3，GDP 为全省的1/2，高等院校96所，在校学生130万人，市场容量和人力资源优势突出。此外，葛店经开区聚集了包括三安光电、华灿光电、华星光电、天马微电子、国存储器基地等在内的“芯屏端”生产企业。通过在葛店经开区实施募投项目将有利于充分融入当地产业集群，有效利用优质客户资源，强化与上下游企业的战略合作，共同发挥协同效应，巩固并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4) 与湖北科创及葛店开发区组建基金

为加快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充分利用产业基金平台，布局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协同性的领域，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用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以有限合伙人身份与湖北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葛店高质量发展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总规模 5 亿元人民币，认缴出资额为 37,500 亿元人民币，其中首期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后期拟申请湖北省引导基金出资 12,500 万元。

基金主要投资于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且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协同性的优质企业。

(5) 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份进行授予及首次部份进行解锁及行权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实施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报告期内完成了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预留部份的授予工作，授予预留部份期权192.5万份，预留部分授予人数6人。

2021年5月24日,经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同意按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次行权期行权事宜，本次可行权数为：1498.86万份。

2021年6月11日，经公司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为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5名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相关事项。

(6) 注重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021年，公司研发投入达110,370,363.39元，占销售收入的7.5%。截至目前，公司拥有授权有效专利232项，其中有效发明专利23项，实用新型178项，其他专利31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472,237,260.89	100%	1,232,910,531.10	100%	19.41%
分行业					
LED 行业	1,472,237,260.89	100.00%	1,232,910,531.10	100.00%	19.41%
分产品					
照明 LED	538,817,910.03	36.60%	450,490,787.89	36.54%	19.61%
显示 LED	671,345,759.98	45.60%	574,890,544.68	46.63%	16.78%

其他 LED	211,951,414.24	14.40%	175,321,682.97	14.22%	20.89%
其他	50,122,176.64	3.40%	32,207,515.56	2.61%	55.62%
分地区					
长三角	324,466,148.94	22.04%	219,883,278.26	17.83%	47.56%
珠三角	550,755,521.42	37.41%	443,950,220.01	36.01%	24.06%
中国大陆其他	250,241,310.82	17.00%	303,225,391.25	24.59%	-17.47%
中国大陆以外地区	346,774,279.71	23.55%	265,851,641.58	21.56%	30.4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398,334,974.62	94.98%	1,169,336,287.85	94.84%	19.58%
代销	73,902,286.27	5.02%	63,574,243.25	5.16%	16.25%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地	产品名称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长三角	LED 封装产品	6869.47KK	324,466,148.94	
珠三角	LED 封装产品	12718.83KK	550,755,521.42	
中国大陆其他	LED 封装产品	5821.19KK	250,241,310.82	
中国大陆以外地区	LED 封装产品	4030.28KK	296,652,103.07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销售模式类别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	1,398,334,974.62	94.98%	1,169,336,287.85	94.84%	19.69%
代销	73,902,286.27	5.02%	63,574,243.25	5.16%	16.2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LED 行业	1,422,115,084.25	1,163,987,542.61	18.15%	15.35%	16.27%	-0.65%
分产品						

照明 LED	538,817,910.03	462,492,530.57	14.17%	19.61%	17.02%	1.90%
显示 LED	671,345,759.98	551,344,442.37	17.87%	16.78%	19.06%	-1.58%
其他 LED	211,951,414.24	150,150,569.67	29.16%	20.89%	20.54%	0.21%
分地区						
长三角	324,466,148.94	268,441,157.75	17.27%	47.56%	34.80%	7.83%
珠三角	550,755,521.42	447,723,177.26	18.71%	24.06%	42.43%	-10.49%
中国大陆其他	250,241,310.82	221,699,645.62	11.41%	-17.47%	-24.11%	7.75%
中国大陆以外地区	296,652,103.07	226,123,561.98	23.77%	26.97%	27.58%	-0.37%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LED 封装	销售量	KK	29,439.78	26,862.52	9.59%
	生产量	KK	31,096.35	27,191.42	14.36%
	库存量	KK	4,442.01	2,785.44	59.4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产品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照明 LED	销售量	KK	21,441.28	19,134.11	12.06%
	销售收入	元	538,817,910.03	450,490,787.89	19.61%
	销售毛利率	%	14.17	12.27	1.90%
显示 LED	销售量	KK	7,704.98	7,488.19	2.90%
	销售收入	元	671,345,759.98	574,890,544.68	16.78%
	销售毛利率	%	17.87	19.45	-1.58%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产品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照明 LED	25,319.8	22,785.05	89.99%	
显示 LED	9,957.07	7,988.75	80.23%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LED 行业		1,188,039,483.52	100.00%	1,001,090,895.19	100.00%	18.6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照明 LED		462,492,530.57	38.93%	395,210,549.34	40.05%	17.02%
显示 LED		551,344,442.37	46.41%	463,063,242.87	46.92%	19.06%
其他 LED		150,150,569.67	12.64%	124,565,892.88	12.62%	20.54%
其他		24,051,940.91	2.02%	18,251,210.10	1.85%	31.78%

说明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材料	838,043,051.68	70.54%	722,436,111.74	72.16%	16.00%
直接人工	111,556,907.50	9.39%	94,344,757.91	9.42%	18.24%
制造费用	238,320,720.39	20.06%	184,310,025.55	18.41%	29.3%
合计	1,188,039,483.52	100.00%	1,001,090,895.19	100.00%	18.6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2021年9月15日, 本公司控制子公司中科创和万维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同意将小番茄 100% 股权以1元转让给万维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2021年9月15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于2021年04月12日投资设立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于2021年09月29日投资设立武汉瑞思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四川瑞华电子有限公司于2021年07月23日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61,972,077.3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9.0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80,017,363.42	5.44%
2	客户（二）	70,552,620.10	4.79%
3	客户（三）	46,179,966.47	3.14%
4	客户（四）	44,093,746.75	3.00%
5	客户（五）	39,749,329.12	2.70%
合计	--	280,593,025.86	19.0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客户（四）为公司关联方：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公司持有该公司 16.3% 的股份，公司董事吴强先生为该公司董事。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19,834,540.9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2.9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88,587,426.20	19.44%
2	供应商（二）	39,710,565.09	4.09%
3	供应商（三）	34,043,677.83	3.51%
4	供应商（四）	33,765,808.72	3.48%
5	供应商（五）	23,727,063.13	2.45%
合计	--	319,834,540.97	32.9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9,123,265.05	49,952,500.19	38.38%	主要系本报告期工资及福利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89,553,006.29	68,499,618.47	30.74%	主要系本报告期工资及社保和无形资产摊销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346,517.53	8,158,721.30	-58.98%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增加及汇兑净损失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110,370,363.39	91,669,120.99	20.40%	主要系本报告期研发人员增加导致工资及福利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Mini LED	MiniLED 即次毫米发光二极管,其灯珠间距缩短至 100-300 微米,并把侧边背光源数十颗大尺寸 LED 灯珠变成直下背光源数千颗甚至更多 Mini 灯珠,实现背光源结构的优化。相比传统 LCD 显示技术,MiniLED 的高动态范围成像精细度更高、能耗更低、画面更细致,并能实现“全面屏”效果。	公司 Mini 相关技术已应用到电视、平板、VR、显示器等各类电子产品,与国内外知名电子企业紧密合作开发了各类 Mini 背光和显示产品方案,建成了国内第一条 MiniLED 自动化生产线。部分案例如:2018 年 6 月,瑞丰光电在上海国际新型显示技术展上发布 65 英寸 Mini LED 背光显示电视,荣获「创新显示产品」奖;2019 年 1 月,TCL 在 2019CES 展出的 118 寸 4K 电视墙“The Cinema Wall”由 TCL 与瑞丰光电合作完成;2019AWE 中国家电消费电子展上康佳展出的 65 英寸 Mini LED 背光电视由瑞丰光电提供 Mini LED 模组;2020 年下半年开始与终端企业合作 Mini NB/MNT/TV/穿戴等项目,截至目前,公司针对 Mini LED 产线进行了扩产,75inch OD0 电视、TCL 智屏、机械师电竞笔记本等项目均已经量产供货。	持续扩大瑞丰 MiniLED 在市场的 influence 和份额。	利用公司研发及产线资源优势,抢占 MiniLED 产品市场,提升公司整体销售额,实现公司整体产品的利润增长。
Micro LED	Micro LED 即微型发光二极管,是指高密度集成的 LED 阵列,阵列中的 LED 像素点距离在 100 微米以下,将 100 微米以下尺度的 LED 芯片连接到 TFT 驱动基板上,从而实现每个芯片放光亮度的精确控制,进而实现图像显示。相比	2019 年瑞丰光电在 Mini LED/Micro LED 显示上取得突破性进展,模组像素点间距为 P0.39mm 显示模块亮相 2020CES 展会,实现当前全球最小点间距密度的 μ LED 显示模组技术又一创新突破。而且该显示模组为 RGB LED 晶片自主发光和混色,具有广色	核心技术突破,良率产能提升。	相比较 OLED 显示技术, Micro LED 在光效、清晰度诸多指标上优于 OLED,有望成为继 OLED 之后推动显示质

	于使用 LED 背光背板的 LCD 显示技术, Micro LED 每一个 LED 像素都能自发光, 具有可视角度更大、对比度更高、响应更快、画质更好等特点。	域、高色纯度、色彩还原真实等特点, 2022 年该模组批量出货。截至目前, 公司持续与国际知名机构合作, 开发着力于此产品技术核心巨量转移方式。		量提升的下一代显示技术。
LED 车灯产品	瑞丰积极推进智能化 LED 车灯技术的研究和开发, 在 ADB 自适应大灯技术、DLP 智能数字大灯技术、贯穿式尾灯、HDR 车用显示等先进技术不断探索, 将推出多像素智能 LED 模组, 每个像素单独调光输出, 可以针对迎面而来的汽车形成更好的暗斑以模仿机械“角照明”系统, 能够将包括斑马线、停车标志以及指路牌在内的发光标识投射在路面上达到信息上的人机交互。	在氛围灯方面开发 Smart RGB 产品, 将 RGB LED、LED 驱动和先进的通讯接口集成到单个封装里,, 可以进行主波长、亮度、颜色校准。通过软件命令, 可以完全控制 LED 的颜色和亮度, 实现自动温度补偿、自诊断功能, 双向 2Mbit/s 的差分控制总线。每颗 LED 的数据更新时间只有 52.5 μ s(100 颗 LED 只需要 5.25 毫秒), 读取所有 LED(max 4079)信息只需要不到 0.15 秒, 开机时进行总线初始化, 自动探测新的或更换的 LED, Smart RGB 是氛围照明从非功能性光源到功能性光源的突破, 为动态 RCL 和 DRL 设计提供更多创意空间。	未来公司将聚焦于小型化、集成化和数字化研究, 在汽车照明应用上谱写更多可能。	车灯作为视觉件是车辆数据流输出端的核心载体, 未来将实现从“照明”到“表达”的功能升级, 从而有更多的市场与利润空间。
VCSEL 系列	VCSEL 的应用扩宽, 涉及的领域逐渐由消费类转向车规级升级军用产品, 对封装器件的性能要求越来越高, 封装技术尤为关键。瑞丰光电立足 LED 封测主业, 在 VCSEL 器件上提前规划布局, 对封测技术积极探索和客户应用的前期研究, 建立了从 VCSEL 封测产品线到客户应用的一条龙服务, 解决产品应用中的软件算法, 提升产品的成像质量。	在平台上推出了一系列 Proximity sensor, 0.1W 到 10W VCSEL 封装产品, 主要配合安防、手机等行业头部客户定制开发生产, 主推产品系列在中小客户已经实现小批量交货。同时瑞丰已经同客户和行业领先的 VCSEL 芯片设计公司, 图像传感器伙伴进行战略合作。	布局整个 VCSEL 产业链, 为客户创新、创造商业价值。	VCSEL 产品将向更多的消费市场进行渗透, 比如 AR/VR, 智慧型电视, 智能型全屋定制等, 具有可期的市场前景。
高性价比 UV 封装	由于 UVC 芯片物料的结构特殊性和较低的转换效率, 使得产品的封装结构有较大的区别, 应用端使用寿命降低, 为提升产品由消费类转向工业类的应用瑞丰光电做了大量的技术研究。传统白光的有机封装方式无法满足 UV 产品的性能要求, 现有的做法是采用半导气密封装技术平行焊封装, 缺点是设备贵, 封装的外壳需要做金属化处理, 造成物料成本升高和工艺难度增大, 更不易于 UVCLED 的普及	瑞丰光电开发了一种高性价比的无机封装技术, 较平行焊封装技术, 设备成本只有 1/10, 封装物料成本只有 1/3, 将助推 UVCLED 在医疗健康领域更快的普及使用。产品已通过可靠性测试; 并已获得客户承认, 市场反馈良好, 开始小批量出货。	扩大产品应用场景, 确保品质并降低成本。	《水俣公约》对于传统汞杀菌的汞含量的限制要求, LED 杀菌灯将成为市场的主流。随着家居和公共场所的空气杀菌需求增加, UV 灯珠的复合年增长率在 15%, 有较大的市场空间带动公

	使用。			司业绩增长。
红外+传感	红外 LED 应用领域，瑞丰除了深化传统安防领域，结合光学、热学、材料学、封测技术创新性贴合客户使用场景开发产品，帮助客户提升产品性价比，为客户创造更多的商业价值的同时，积极提升行业客户占有率。同时公司积极丰富红外产品线，和各行业客户进行前期 Design，相继开发了红外 IR，PD/PT 产品配套产品。	瑞丰推出的高可靠性、高性价比产品深受行业头部客户青睐，已经进行批量交付，瑞丰将结合公司优势，集聚多产品平台资源和工艺积累，为客户开发新一代更具性价比产品，帮助客户进行产品升级，成就客户价值；在大健康领域，瑞丰推出自身标准产品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走进客户端，从客户方案验证到产品设计到封测，和客户共同设计，同终端客户一同开发食物检测的近红外光谱 LED 及血氧传感产品。	公司将在光耦、光传感、车用 LIDAR 封测产品进行系列开发，继续丰富红外+传感产品，积极开拓汽车、工业领域等红外产品市场。	特别在触控红外 LED 领域，随着智能商业显示、智慧会议终端需求旺盛，公司经过几年进行的市场和产品布局初显成效，未来将继续深耕，持续扩大市场份额。
智慧模组	以客户体验为导向，整合物联网共性技术，赋予日常生活更多的新颖性、便利性及智慧化。	瑞丰开发一系列 sencer 产品，由传感器+MCU+控制执行+LED 搭建智慧模组系统，可以通过声音、环境光、手势、APP 等控制进行交互，自由设计专属的定制化场景，还能根据不同需要，自动调节照度，并对灯具进行光生物安全测试及现场照明健康性分析，还可以根据场合、人流量等环境变化，通过分时控制及调光技术，合理控制照明时间及照明亮度，有效控制电能损耗，达到显著的节能环保效果。	实现生活智能化、趣味化，帮助提升客户价值。	目前瑞丰已完成声、光、触控智能模组的开发，将打造功能性模组产品平台，打造全面竞争优势，制定标准和规范，扩大市场影响力，抢占智慧模组市场。
KSF 技术于照明应用	随着欧美对 ERP 指标提高，高规球泡灯对器件光效要求持续升温，现有荧光体系 YAG+氮化物方案提亮已遇瓶颈，而搭配大尺寸芯片造成产品成本大幅提升；该项目立足于 KSF 材料抗湿热能力提升，以及封装技术开发两个方向，致力将 KSF 技术在照明产品应用，并达成客户对产品性能指标要求。	量产导入阶段，目前在客户端积极推广。	满足商照及高规家居照明球泡灯高光效、厂寿命指标需求，助力照明朝高规产品转型。	有助于照明朝高规产品转型，打入高端市场，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
光电耦合器 817	以 817 为基础，公司建立全面的光耦生产线，踏入光耦产业。	目前光耦 817 项目已到量产阶段，产品已经拿到权威认证，开始在市场端验证推广并接到小批量订单。	产品品质达到 CQC、UL、VDE 等权威认证机构要求，持续扩充市场份额。	丰富公司产品系列，为公司布局光传感积累经验，是公司进入三代半导体封装的重要一步。
车载 LED 显示产品	开发车载显示背光应用 LED 系列产品，满足客户高可靠性高性能车载背光产品应用需求。	量产阶段。	满足车规 AEC-Q102 可靠性标准要求，满足	丰富公司车载产品线，提升公司整体销售额，提

			客户端对车载背光产品的性能要求。	升公司整体产品的利润率。
1020 二合一全彩显示器件	户内超小间距显示屏主要应用在指挥监控中心、商场楼宇商业广告、会议一体机等商显市场，满足了市场对超高清显示的需求，随着国内智慧城市、智慧交通建设如火如荼的进行着，指挥控制中心小间距需求将迎来一轮新的高潮。基于瑞丰多年 top 型 RGB 产品的开发经验，为解决行业痛点(对比度差、防撞能力差、防潮能力差)，开发了 1020 二合一全彩显示器件是 P1.25 超小间距显示屏专用 LED 器件。	转入正式量产阶段。	持续扩大瑞丰 RGB LED 在市场的 influence 和份额。	瑞丰以 1020 RGB TOP SMD 专利型产品进入户内小间距显示市场，打开户内小间距显示市场需求；持续扩大瑞丰 RGB LED 在市场的 influence 和份额。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230	192	19.7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83%	7.75%	0.08%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00	61	63.93%
硕士	14	9	55.56%
本科以下	116	122	-4.9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12	71	57.75%
30 ~40 岁	107	90	18.89%
40 岁以上	11	31	-64.52%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投入金额 (元)	110,370,363.39	91,669,120.99	82,196,647.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50%	7.44%	5.9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3,372,804.06	1,015,950,501.42	48.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5,992,559.44	986,945,827.94	4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80,244.62	29,004,673.48	304.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151,972.42	94,438,671.83	99.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716,297.12	258,683,996.83	138.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564,324.70	-164,245,325.00	160.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2,892,726.89	399,715,910.40	175.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309,248.76	242,741,150.51	132.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583,478.13	156,974,759.89	243.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341,266.23	21,734,108.37	927.6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304.69%，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大额政府补助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60.93%，报告期购置长期资产支出增加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32.47%，主要系新增借款增加及开具承兑汇票支付的保证金减少所致；
-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927.61%，主要受上述原因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451,069.42	6.75%	主要系本报告期权益法下确认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否

			的投资收益及确认唯能股权转让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否
资产减值	-25,574,278.97	-23.17%	主要系本报告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343,589.77	0.31%	主要系本报告期主要系本报告期将无需支付的预收款项确认营业外收入及废品收入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805,367.18	0.73%	主要系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所致。	否
其他收益	130,330,387.12	118.07%	主要系本报告期确认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及递延收益正常摊销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5,936,325.32	-5.38%	主要系本报告期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各项减值准备所致。	否
资产处置收益	2,515,227.83	2.28%	主要系本报告期固定资产处置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04,063,620.69	14.75%	192,291,295.11	8.44%	6.31%	比上年同期增加 31,177.23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537,822,458.78	15.74%	466,483,866.08	20.48%	-4.74%	比上年同期增加 7,133.86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存货	284,002,864.48	8.31%	200,064,160.84	8.79%	-0.48%	比上年同期增加 8,393.87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产成品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18,936,181.01	3.48%	102,972,987.16	4.52%	-1.04%	比上年同期增加 1,596.32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子公司对外出租的厂房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67,705,465.2	4.91%	187,381,116.81	8.23%	-3.32%	比上年同期减少 1,967.57 万元，主

	1					要系本报告期转让唯能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719,858,049.49	21.07%	522,259,717.37	22.93%	-1.86%	比上年同期增加 19,759.83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新购设备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43,596,391.30	10.06%	161,673,017.31	7.10%	2.96%	比上年同期增加 18,192.34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总部大楼及湖北瑞华厂房在建所致。
使用权资产	39,687,798.32	1.16%	41,174,410.58	1.81%	-0.65%	比上年同期减少 148.66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使用权资产折旧摊销所致。
短期借款	17,838,465.49	0.52%	128,814,444.46	5.66%	-5.14%	比上年同期减少 11,097.60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归还流贷所致。
合同负债	2,679,325.55	0.08%	6,355,278.18	0.28%	-0.20%	比上年同期减少 367.60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预收销售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102,647,600.80	3.00%	96,916,820.27	4.26%	-1.26%	比上年同期增加 573.08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固贷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27,564,113.47	0.81%	28,862,318.39	1.26%	-0.45%	比上年同期减少 117.91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租赁款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36,403.80	-207,726.65						7,128,677.15
其他					1,000,000.00			1,000,000.00
上述合计	7,336,403.80	-207,726.65			1,000,000.00			8,128,677.15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8,357,873.40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5,379,504.91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7,976,507.40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59,930,185.13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61,190,805.47	借款抵押
合 计	402,834,876.31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定向增发股票	68,932.37	9,594.59	9,594.59				59,568.65	补充流动资金及现	

									金管理	
合计	--	68,932.37	9,594.59	9,594.59	0	0	0.00%	59,568.6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690,890,968.04										
其中：募集资金净额 689,323,664.77										
发行费用（已扣除承销费用） 1,567,303.27										
减：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 95,945,879.50										
减：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2,309,481.56										
减：手续费支出 798.09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5,686,468.74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全彩表面贴装发光二极管（全彩LED）封装扩产项目	是	27,469.11	27,469.11	8,993.15	8,993.15	32.74%	2022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2. 次毫米发光二极管（Mini LED）背光封装生产项目	是	35,979.54	35,979.54	600.28	600.28	1.67%	2022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3. 微型发光二	是	5,483.72	5,483.72	1.16	1.16	0.02%	2022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极管 (Micro LED)技 术研 发 中 心 项 目							日				
承诺投 资项目 小计	--	68,932.37	68,932.37	9,594.59	9,594.59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68,932.37	68,932.37	9,594.59	9,594.59	--	--	0	0	--	--
未达到 计划进 度或预 计收益 的情况 和原因 (分具 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 行性发 生重大 变化的 情况说 明	无										
超募资 金的金 额、用 途及 使用 进展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 金投资 项目 实施 地点 变更 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为了使募投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更好地利用湖北省鄂州市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的产业优势及信息资源、强化公司竞争优势，提升协同效应，降低运输成本，公司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同时将实施地点由浙江省义乌市工业园区的现有厂房变更为湖北省鄂州市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建厂房。募投项目预计完工日期将推迟至 2023 年 6 月。										
募集资	不适用										

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1 年 7 月 8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p> <p>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将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期间，拟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包括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票据背书等方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等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本年度共使用承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投入 11,874.39 万元，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9,359.53 万元，尚有 2,514.86 万元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宁波市瑞康光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	50,000,000	143,656,293.68	139,877,811.75	5,459,254.18	-342,954.75	-721,513.92
常州利瑞光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车用 LED 模组及配件，LED 发光二极管	30,000,000	102,216,751.57	26,898,627.97	77,416,588.54	4,685,145.78	4,151,035.62
REFOND(HONG KONG)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子公司	进出口贸易、货物仓储、投融资等	港币 100,000	45,927.60	45,927.60		-1,350.42	-1,350.42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发光二极管	33,500,000	276,269,620.63	137,119,335.95	351,211,040.92	-401,298.74	1,891,834.35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发光二极管	400,000,000	2,025,865,388.95	1,292,403,140.97	827,382,270.57	36,436,843.98	34,781,727.96
浙江明度电	子公司	发光二极管	10,000,000	1,509,570.56	-554,871.84		91,305.86	68,479.39

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科 创激光技术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激光应用产 品	7,936,533	115,184,886. 48	10,936,011.4 0	68,280,123.9 6	-2,930,541.9 2	-1,816,730.8 2
深圳市瑞丰 光电紫光技 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发光二极管	1,000,000	11,601,596.7 6	6,819,530.12	24,201,764.2 0	1,489,778.06	1,490,209.03
湖北瑞华光 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发光二极管	301,000,000	1,079,089,94 2.54	672,367,800. 58	30,574,409.6 3	3,751,391.52	-19,614,778. 93
武汉瑞思光 电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发光二极管	10,000,000	191,740,884. 75	9,999,784.75		-215.25	-215.25
浙江旭景资 产管理有限 公司	子公司	资产管理、 投资管理、 财务咨询等	20,000,000	2,003,458.97	2,003,458.97		-1,302.94	-1,084.49
迅驰车业江 苏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汽车车灯	128,800,000	902,828,715. 93	198,403,212. 71	846,797,539. 83	-134,557,340 .76	-114,078,150 .0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小番茄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	2020年07月15日投资设立，经营活动未完全开展，故对公司整体经营和业绩影响不大。
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	出资设立	2021年04月2日投资设立，本报告期内营业利润375.14万元，占总体营业利润的3.4%。
武汉瑞思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资设立	2021年09月29日投资设立，经营活动未完全开展，故对公司整体经营和业绩影响不大。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未来发展战略

知名品牌陆续推出MiniLED产品，预计将加快产品渗透率，带来行业新的需求动能。不可见光与车用照明等新兴领域，将是LED行业发展的重要增长点，多个高附加值利基型的市场份额目前主要为海外公司所占有，对于LED下游应用的多元布局将是未来LED的发展方向。

公司将立足传统LED的封装业务，做大做强MiniLED背光业务，积极稳妥地推进模组业务，稳步拓展红外传感业务，发展MiniLED直显差异化特色业务，大力开拓海外市场；整合优化组织架构和运营管理模式，强化平台管理，打造统一高效的大制造、品质管理、研发管理等能力中心平台；加强对人才战略、品质战略、供应链战略、成本战略、国际化业务战略和各产品线业务策略的规划论证与落地执行管理；凝炼具有瑞丰特色的核心竞争力，构建传统业务适度有效增长，新兴业务逐步成为公司业绩和利润增长主要来源的新发展格局。

（二）2022年度经营计划

为了更好地达成战略意图，2022年公司将从以下方面着手：

- 1、加强关键技术能力建设，推进专利布局，优化品质成本，提升敏捷交付，凝炼核心竞争力；
- 2、推行精细化生产的管理手段，建设属地化、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管理的制造平台；
- 3、建设基于光、机、电、色、热需求的仿真设计与测试分析技术平台；
- 4、建立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要求的人才管理平台，引入高端技术人才和管理人员，提高公司的技术和管理水平；
- 5、推动多维度的市场洞察能力建设；
- 6、完善项目管理、需求管理、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流程，财务端建立预测、计划、预算、核算的闭环管理体系；
- 7、以客户为中心，优化大客户的管理机制，战略性产品覆盖头部客户。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风险及行业发展趋势风险

公司能否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提升竞争能力、营造新的业绩增长点为工作重点，如把握不当，则有可能处于市场不利地位。

针对市场风险及行业发展趋势风险：公司将紧密关注LED市场及各种应用的变化与发展趋势，及时调整产品开发和市场推广策略，使公司的产品和服务能持续地满足市场需求；不断强化与客户的合作关系，深入了解LED应用端的特点和客户的需求，从而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技术风险

随着LED技术的发展，其应用领域不断延伸，若公司不能正确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对技术开发与工艺创新作出合理安排，则可能面临滞后于市场的风险。

如今LED应用市场广阔，车用LED、生物识别等领域对技术存有更高要求，对于相关技术公司也将持续关注，避免技术落后风险。公司对新技术的响应措施及重要在研项目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下“主营业务分析”中对“研发投入”的说明。

针对技术风险：公司将继续强化“以技术研发、市场应用为先导，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核心竞争优势，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提供更高品质、更优性价比的产品，提高新产品的销售比例。

3、管理风险、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原有的管理方式和手段需要不断改进。如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而得到提升，将会影响到公司效率，增加经营风险。公司将继续全面推行事业部经营核算机制，提高全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责任感并培养锻炼管理人才。

针对管理风险：公司除完善自身的管理体系，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完善公司采购、生产、质量、销售、研发、人力资源、财务等经营管理制度外，也设计良好的薪酬福利制度持续引进优秀的管理人才，并加强对现有管理队伍的培养；形成公司特有的、且适合公司的经营管理体系。

对于人员流失风险：公司将继续优化薪酬激励及职等结构设计，建立市场导向激励模式；加强培训及人文关怀，提升核心人才保有与发展，培养核心人才与团队，避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出现断层，从而降低核心技术人员的可能流失所导致的风险。

4、政府补助收入减少的风险

公司取得政府补助资金属于非经常性收益，不具备可持续性，政府补助仍然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一定影响，若公司未来年度不再具备相关优惠政策的补助条件，公司将存在因政府补助收入减少而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采取加大产业整合力度、不断增强技术实力、完善内部管控、全面提高盈利能力来降低对政府补助的依赖程度。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5月07日	深圳	电话沟通	个人	参与公司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1)
2021年06月09日	深圳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商基金、招商基金、英大证券、中天证券等机构人员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2)
2021年07月20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天风证券、鼎萨投资、达昊控股、鲁信创投等机构人员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3)
2021年07月27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翎展资本、顺景长城、信达澳银、长城证券等机构人员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4)
2021年08月28日	深圳	电话沟通	机构	益民基金、南方基金、华商基金、太平资产等机构人员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5)
2021年08月28日	深圳	电话沟通	机构	海通研究所、同泰基金、凯丰投资、景泰利丰基金等机构人员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6)
2021年08月28日	深圳	电话沟通	机构	信达证券、平安基金、南方基金、中邮基金等机构人员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7)
2021年08月28日	深圳	电话沟通	机构	安信证券、宝盈基金、翀云投资、创金合信等机构人员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8)
2021年08月29日	深圳	电话沟通	机构	智越投资、三利	详见巨潮资讯网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日				谱、拾贝投资、 红筹投资等机 构人员	网 (http://www.cn info.com.cn)	表 (编号: 2021-009)
2021 年 09 月 08 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前海圣耀、长盛 基金、中鸿汇 富、锦盈资本等 机构人员	详见巨潮资讯 网 (http://www.cn 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表 (编号: 2021-010)
2021 年 11 月 02 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河清 资本、德邦资 管、望正资产等 机构人员	详见巨潮资讯 网 (http://www.cn 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表 (编号: 2021-011)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沅京 资本	详见巨潮资讯 网 (http://www.cn 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表 (编号: 2021-0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规章制度，并严格按照执行。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动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或经半数董事推举一名董事主持，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同时，公司还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依法行使其权力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同时，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系统，拥有自主决策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及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不规范的情况。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有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审计委员会中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直接与其业绩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能够做到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了《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同时指定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及相关人员来访和咨询。公司依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公平地享有知情权。

（七）关于相关利益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坚持与相关利益

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LED封装技术的研发和LED封装产品的制造、销售，提供从LED封装工艺结构设计、光学设计、驱动设计、散热设计、LED器件封装、技术服务到标准光源模组集成的LED光源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拥有从事上述业务完整、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和人员，不存在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2、资产完整

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目前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相关的全部资产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行政管理和财务人员均完全独立于股东，公司所有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根据工资管理制度按月发放员工工资，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

4、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为股东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或其它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5、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依法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研发、供应链管理、制造、销售、品质、市场等业务部门及财务部、人力资源部等管理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控股股东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公司内部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6.56%	2021 年 05 月 18 日	2021 年 05 月 1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 (公告编号: 2021-033)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50%	2021 年 07 月 05 日	2021 年 07 月 0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 (公告编号: 2021-059)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2.69%	2021 年 09 月 24 日	2021 年 09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 (公告编号: 2021-08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龚伟斌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0 年 03 月 18 日	2022 年 11 月 28 日	140,578, 000			9,617,30 7	150,195, 307	新股增 发
吴强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0 年 03 月 18 日	2022 年 11 月 28 日	2,680,51 0				2,680,51 0	
胡建华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6 年 08 月 31 日	2022 年 11 月 28 日	1,522,19 2				1,522,19 2	

刘智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7年 05月11 日	2022年 11月28 日						
张聿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9年 11月28 日	2022年 11月28 日						
寇祥河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9年 11月28 日	2022年 11月28 日						
张盛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9年 11月28 日	2022年 11月28 日						
刘召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8年 05月11 日	2022年 11月28 日						
罗桃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2	2016年 08月31 日	2022年 08月31 日						
王聪妮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女	38	2019年 11月28 日	2022年 11月28 日						
林玉晟	监事	现任	男	36	2019年 11月28 日	2022年 11月28 日						
黄爱丽	职工监 事	现任	女	40	2019年 11月28 日	2022年 11月28 日						
裴小明	副总理	现任	男	58	2018年 02月06 日	2022年 11月28 日	453,524				453,524	
葛志建	副总理	现任	男	39	2018年 02月06 日	2022年 11月28 日	393,044			50,000	343,044	股权激励 注销
王非	副总理	现任	男	41	2019年 04月24 日	2022年 11月28 日	250,000				250,000	
陈永刚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9	2019年 08月29 日	2022年 11月28 日	200,000				200,000	
刘雅芳	董事会	现任	女	33	2019年	2022年						

	秘书				11月28日	11月28日						
合计	--	--	--	--	--	--	146,077,270	0	0	9,667,307	155,644,577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董事任职情况

龚伟斌：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机械工程系流体传动及控制专业，2004年11月-2006年3月就读清华大学研究生院高级工商管理精品课程研修班。2000年创办深圳市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并一直任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吴强：男，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2年-1995年就读于长沙铁道学院电子工程系电力牵引与传动控制专业，2007年-2009年就读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高级工商管理精品课程研修班。2003年起就职于深圳市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2009年12月起任深圳市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胡建华：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就职于深圳市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现任公司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监，2009年12月至2010年3月任深圳市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3月至2016年4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年8月31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刘智：男，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同济大学电子信息工程学院。曾先后工作于飞利浦、国海证券、国投瑞银、申银万国等，任工程师、高级分析师、资深分析师和行业负责人等职务，于2015年、2016年连续获得新财富最佳分析师，水晶球最佳分析师、第一财经最佳分析师等称号。2017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2018年2月至2019年11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张聿：男，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工程师、LSI Corporation资深工程师、Leapfrog Inc 项目主管、四川南山之桥微电子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科胜讯宽带通讯（上海）有限公司全球副总裁、恩智浦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机顶盒业务部全球总经理、PMC-Sierra Inc全球副总裁兼中国区总裁、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执行董事。现任华登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合伙人、义乌华芯晨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南通榕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光梓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寇祥河：男，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律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以及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历任山东省法官培训学院助理讲师、山东正源和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北京双龙鑫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北京天杨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深圳市瑞工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深圳市鸿翔盈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珠海国芯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深圳市中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海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爱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童星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布瑞克（苏州）农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爱尚游（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江昕轮胎有限公司董事、花火（厦门）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汕头市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精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中存超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合众融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西安因诺航空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央民族大学金融硕士（MF）专业校外导师。

张盛东：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微电子专业，博士学位。先后工作于北京航空工艺研究所（625所）、南京电子器件研究所（55所）、香港科技大学、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现任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信息工程学院院长、教授。

刘召军：男，1979年生，中国香港籍，毕业于香港科技大学，博士学位。曾先后工作于香港科技大学、卡内基梅隆大学、中山大学、南方科技大学等，任博士后研究员、客座助理教授、访问教授和副教授等职务。现任南方科技大学电子与电气工程系Tenure-track助理教授、副教授职称、博士生导师。2018年5月11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罗桃：女，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至1992年就读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注册会计师，大专学历。2011年7月至2016年7月任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监事会主席。2016年8月31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公司监事任职情况

王聪妮：女，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起就职于深圳市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外贸部总监。

林玉晟：男，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至2017年担任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法务，2018年10月起担任公司法务。

黄爱丽，女，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就职于深圳市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现任照明事业部销售管理部课长。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总经理龚伟斌、副总经理吴强简历参见本节“董事任职情况”部分。

陈永刚，男，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经济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税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深圳市华泰企业公司会计主管，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部长、企业管理部部长、财务部部长，跨越速运集团有限公司CFO，钉钉拍（深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CFO等职务，2019年8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裴小明：男，1964年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武汉大学物理系半导体专业，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研发总监；2006年12月至2009年10月任广州鸿利光电子有限公司CTO；2009年11月至2011年3月任广州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3年7月任广州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CTO，2018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葛志建：男，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毕业于湖南大学应用物理专业。2005年至2009年任深圳市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主管。2009年到2014年任公司制造课课长，现任公司照明事业部、电气事业部总经理，2018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非：男，1981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硕士学位。2010年加入公司，从事LED器件开发及FAE等相关工作，任研发部FAE课课长。2012年任背光产品经理，现担任子公司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雅芳：女，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香港浸会大学MBA（在读），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0年3月至2019年11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寇祥河	江苏江昕轮胎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9月01日		否
寇祥河	花火（厦门）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1月01日		否
寇祥河	苏州海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01日		否

寇祥河	爱尚游（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01日		否
寇祥河	深圳市青童时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01日		否
寇祥河	布瑞克（苏州）农业互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01日		否
寇祥河	北京市遨游仕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01日		否
寇祥河	广州市健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01日		否
寇祥河	深圳市中海汇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1月01日		否
寇祥河	正康以太（深圳）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1月01日		否
寇祥河	精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01日		否
寇祥河	广东快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0月01日		否
寇祥河	深圳市惠享天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4月01日		否
寇祥河	深圳市雷迈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01日		否
寇祥河	深圳东方美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01日		否
寇祥河	深圳市中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6年06月01日		是
寇祥河	北京芯合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5月01日		否
寇祥河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云投好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08月01日		否
寇祥河	宁波云投星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08月01日		否
寇祥河	宁波云投佳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08月01日		否
寇祥河	宁波云投实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08月01日		否
刘雅芳	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19日	2021年05月10日	否

刘召军	南方科技大学	助理教授			是
刘召军	香港科技大学	兼职助理教授			否
刘召军	国际信息显示学会 (SID)	永久会员, 技术委员, 分会主席			否
刘召军	国际电工电子学会 (IEEE)	会员			否
刘召军	国际信息显示学会北京分会	技术委员			否
刘召军	ChinaSSL 会议筹备委员会	技术委员, 分会主席			否
刘召军	深圳市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10月18日		否
刘召军	佛山市柔浩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3月15日		否
刘智	义乌市安力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8月23日		否
刘智	祥意 (上海) 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7月29日		否
罗桃	深圳市家晟荣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12月11日		否
裴小明	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19日	2021年05月10日	否
吴强	深圳市深喀特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1月20日		否
吴强	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9月23日		否
吴强	华瑞光电 (惠州) 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31日		否
吴强	TCL 华瑞照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7月23日		否
张盛东	广西天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01日		是
张盛东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信息工程学院	教授、院长			是
张盛东	太睿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聿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墨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0月11日		否
张聿	义乌华芯晨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7年12月13日		否

张聿	南通榕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03月26日		否
张聿	上海麦腾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1月23日		否
张聿	合肥华登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11月01日		否
张聿	成都臻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2月07日		否
张聿	光梓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16日		否
张聿	成都慧财智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苏州慧财智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23日		否
张聿	爱传奇（北京）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5月23日		否
张聿	义乌市华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4月28日		是
张聿	上海励驰半导体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0月11日	2021年04月16日	否
张聿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06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方案，参照本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整体水平；公司监事的薪酬方案经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确定依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结合其职务、责任、能力、市场薪酬行情等因素确定并发放。

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照确定的薪酬标准及时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龚伟斌	董事、总经理	男	52	现任	108.77	否
吴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92.48	否

胡建华	董事	男	40	现任	64.84	否
刘智	董事	男	39	现任	21.98	否
张聿	董事	男	50	现任	5	是
寇祥河	董事	男	48	现任	5	是
张盛东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6	是
刘召军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6	是
罗桃	独立董事	女	52	现任	6	否
王聪妮	监事	女	38	现任	85.81	否
林玉晟	监事	男	36	现任	19.68	否
黄爱丽	监事	女	40	现任	20.61	否
陈永刚	财务总监	男	49	现任	83.94	否
裴小明	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64.62	否
葛志建	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85.28	否
王非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66.82	否
刘雅芳	董事会秘书	女	33	现任	82.82	否
合计	--	--	--	--	825.65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年01月19日	2021年01月19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2、审议并通过《2020年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自查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年04月23日	2021年04月2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年05月24日	2021年05月24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06 月 11 日	2021 年 06 月 11 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对外投资审批权限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06 月 18 日	2021 年 06 月 19 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12 日	2021 年 07 月 12 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26 日	2021 年 08 月 28 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审议并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08 日	2021 年 09 月 09 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8 日	2021 年 10 月 29 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7 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德国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了《授权总经理负责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境外投资备案手续的议案》。
--------------	------------------	--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盛东	10	0	10	0	0	否	1
刘召军	10	0	10	0	0	否	0
罗桃	10	4	6	0	0	否	3
龚伟斌	10	10	0	0	0	否	2
吴强	10	9	1	0	0	否	1
胡建华	10	10	0	0	0	否	3
刘智	10	1	9	0	0	否	0
张聿	10	0	10	0	0	否	0
寇祥河	10	0	1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董事通过电话、邮件及现场考察等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人才梯队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

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罗桃、吴强、 张盛东	5	2021年03月 23日	审议并通过 《2020年关键 审计事项》。		不适用	无
			2021年04月 23日	1、审议并通过 《关于公司 2020年度报告 及其摘要的议 案》；2、审议 并通过《关于 公司2021年第 一季度报告的 议案》；3、审 议并通过 《2020年度内 部控制自我评 价报告》；4、 审议并通过 《关于续聘致 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为公司 2021年度审计 机构的议案》； 5、审议并通过 《关于公司 2021年度使用 闲置自有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 的议案》；6、 审议并通过 《关于对全资 子公司增资的 议案》；7、审 议并通过《关 于开展2021年 度远期外汇交 易业务的议 案》；8、审议		不适用	无

				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9、审议并通过《审计委员会对 2020 年外部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2021 年 05 月 24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3、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不适用	无
			2021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不适用	无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不适用	无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	罗桃、吴强、刘召军		2021 年 01 月 19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不适用	无
			2021 年 04 月	1、审议并通过		不适用	无

			23 日	《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薪酬的议案》；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薪酬的议案》；3、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2021 年 05 月 24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2、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不适用	无
			2021 年 06 月 11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不适用	无
第四届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	龚伟斌、吴强、 张聿、张盛东、		2021 年 04 月 23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投资设		不适用	无

	寇祥河			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0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0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81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81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080
销售人员	160
技术人员	426
财务人员	33
行政人员	118
合计	2,81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32
本科	341
大专及以下	2,443
合计	2,817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定期开展市场化薪酬调研，根据年度经营战略目标与规划，确定年度薪酬激励政策，建立起“有利于导向奋斗者，有利于导向高绩效，有利于激发组织活力”的薪酬分配体系：

- 1、在成本一定的情况下，最大限度的发挥激励员工的目的，并体现公平性和外部竞争力；
- 2、为打造“分灶吃饭”的薪酬包管控制机制，防止固定薪资过高导致企业竞争力削弱，保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 3、符合“三个有利于原则”：即有利于导向奋斗者，有利于导向高绩效，有利于激发组织活力，保证公司薪资政策管理的有效运行。

3、培训计划

2021年度培训实施分为三大块，即岗前培训、日常培训和专项培训：

- 1、岗前培训：岗前培训覆盖率100%。主要是针对新入职员工和转岗员工，将安排企业文化及管理制度、产品介绍、品质意识及体系相关知识、安全课程、岗位技能类培训等课程，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适应岗位，提升人岗匹配度。
- 2、日常培训：日常培训覆盖率80%。日常培训是基于年度培训调研需求，经过评估后纳入的课程，将从公共通识类、专业技能类和企业管理类三大类别的课程进行。公共通识类课程旨在提升全员职业素养；专业技能类课程旨在提升不同岗位类别人员的专业知识与技能，在岗位上更好的发挥价值；企业管理类旨在提升公司管理者管理水平，提升公司效能。
- 3、专项培训：岗前培训覆盖率60%。专项培训主要是基于特殊群体及特殊业务问题分析，挖掘相应的培训需求，配套相应培训课程，从而帮助解决业务痛点；使培训能够真正帮助或支撑到业务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瑞丰光电（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74,455,641.57元，已提取法定公积金2,349,562.14元。2021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72,106,079.43元人民币，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72,253,082.93元人民币，至2021年末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244,359,162.36元人民币。

公司拟定以2021年12月31日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股本规模、经营业绩、发展前景和未来增长潜力，方案内容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该方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有利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与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指导意见相契合，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健康发展。我们

	同意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金分红方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的情况下提出的，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 综上所述，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84,393,013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3,687,860.2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3,687,860.26
可分配利润（元）	244,359,162.3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5.6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瑞丰光电（母公司）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74,455,641.57 元，已提取法定公积金 2,349,562.14 元。2021 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72,106,079.43 元人民币，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72,253,082.93 元人民币，至 2021 年末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 244,359,162.36 元人民币。</p> <p>公司拟定以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的股份总数为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6日、2020年3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020年4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2020 年 5 月 13 日，公司完成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登记数量 3,338.80 万份，授予人数：417 人。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2020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完成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05.00万股，授予人数：5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2020年6月19日。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6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2021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向6人授予预留部分期权192.5万份。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完成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4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2021年6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为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5名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葛志建	副总经理								250,000		4	75,000	125,000
王非	副总经理								250,000		4	125,000	125,000
陈永刚	财务总监								200,000		4	100,000	100,000
裴小明	副总经理								200,000		4	100,000	100,000
胡建华	董事								150,000		4	75,000	75,000
合计	--	0	0	0	0	--	0	--	1,050,000	0	--	475,000	525,000
备注（如有）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 2020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C”，其本次解除限售标准系数为 60%，因此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5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B”、“C”、“D”四个等级，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具体如下表所示：

考核结果	A	B	C	D
标准系数	100%	80%	60%	0

其中，4名激励对象2020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A”，对应标准系数为100%；1名激励对象2020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C”，对应标准系数为60%。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一）内部环境

1、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会、董事会、监事、经理层分别按其职责行使表决权、决策权、监督权和经营权。股东会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依法行使企业的经营决策权。董事会建立了发展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董事会9名董事中，有3名独立董事。

涉及专业的事项首先要经过专业委员会通过后才提交董事会审议,以利于独立董事更好地发挥作用。监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对公司财务和高管履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等方面始终完全分开,保证了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2、组织架构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明确职责权限,将权利与责任落实到各责任单位。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企业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指导和协调内部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3、内部审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对公司的经济运行质量、经济效益、内控制度、各项费用的支出以及资产保护等进行监督,并提出改善经营管理的建议和纠正、处理违规的意见。

公司审计与法务办直接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工作,保证了审计与法务办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和工作的独立性。

审计与法务办年初制订年度审计计划及工作程序,通过执行审计业务,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对在审计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依据缺陷性质按照既定的汇报程序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结合人力资源现状和未来需求预测,建立人力资源目标,制定人力资源总体规划和管理制度,明确人力资源的引进、开发、使用、培养、考核、激励、退出等管理要求,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制定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内部调动、职务升迁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公司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

公司以公开招聘为主,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任用、培训、考核、奖惩的人事制度管理。公司建立科学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通过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形成平等竞争、合理流动、量才适用、人尽其才的内部用人机制,从而有效提升工作效率。

公司奉行“人才制胜”的发展战略,力求将每一位员工都培养成为某个业务领域或是某个技术领域的专才,并努力将其自身的职业发展与企业的整体发展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创造员工与企业“双赢”的良好局面。

5、企业文化及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诚信、和谐、创新、进取”的核心价值观,并使其在公司文化建设中作为公司内部的最高行为准则。公司在坚持这些价值观的前提下,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建立起了一套经营管理规范和流程。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文化的宣传、推广和贯彻实施,并在任用和选拔优秀人才时,首先就要考察与公司价值观的匹配程度。

公司致力于社会公益事业,先后在广西融水、广东韶关等地开展了助学活动,并在广西融水援建了希望小学,体现了公司的社会责任。公司还成立了关爱基金,对公司困难家庭员工进行生活补助,以增进公司内部和谐,使得互助互爱成为公司的一种文化。

(二) 风险评估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包括:技术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财务风险以及管理当局对风险管理的认识风险等。随着市场体制的不断完善,对外开放的不断深入,公司面临的机遇越来越多,同时风险会越来越大。

公司管理层认识到:作为企业,机遇与挑战同在,风险不可避免,只能加强管理,公司管理层的主要任务就是要平衡风险与收益,力争在最小的风险条件下获取最大的收益。为实现这一目标,公司按《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规定,结合公司的规模和业务等方面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包括风险管理机构设置、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以及部门及人员的职责与权限等要素在内的系统的风险管理机制。

公司由相关部门负责对经济形势、产业政策、市场竞争、资源供给等外部风险因素以及财务状况、资金状况、资产管理、运营管理等内部风险因素进行收集研究,并采用定量及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风险分析及评估,为管理层制订风险应对策略提供依据。对外部风险,公司要求管理层考虑:供货渠道、技术变化、债权人的要求、竞争对手的行动、经济状况、政治状况、法规与监管状况、自然灾害;对内部风险,公司要求管理层考虑:人力资源,如关键管理人员的留任、职责调整是

否会影响有效履行其职责；理财和融资活动，如为实施新计划或继续原计划筹措资金；劳资关系，如薪酬及退休福利计划是否在同行业中具有竞争力；信息系统，如备份系统的有效性等。

公司将识别出的风险与相应的作业目标相联系，授权适当级别的管理人员参与风险分析工作，设置能预期、识别和应对可能对整体目标和业务层次目标的实现产生影响的例行事件或作业活动的机制，将对日常变化的处理与风险分析程序联系，以保证确认所有潜在的风险，并制定适当的行动积极应对并控制风险。

（三）控制活动

公司在财务管理方面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主要控制措施包括：

1、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在岗位设置前会对各业务流程中所涉及的不相容职务进行分析、梳理，考虑到不相容职务分离的控制要求，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

2、交易授权控制

公司按交易金额的大小及交易性质不同，根据《公司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规定，采取不同的交易授权。对于经常发生的销售业务、采购业务、正常业务的费用报销、授权范围内融资等采用公司各单位、部门逐级授权审批制度；对非经常性业务交易，如对外投资、发行股票、资产重组、转让股权、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交易，按不同的交易额由公司总经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3、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执行国家规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补充规定，并建立了公司具体的财务管理制度，明确制订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公司目前已制定并执行的财务会计制度包括：资金内部控制制度、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制度、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制度、成本与费用内部控制制度、存货内部控制制度、固定资产内部控制制度、资金借贷管理办法、财务报告编制制度、票据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制度、财务部门职责、会计核算制度实施细则、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核销制度等。这些财务会计制度对规范公司会计核算、加强会计监督、保障财务会计数据准确，防止错弊和堵塞漏洞提供了有力保证。

4、责任分工控制

公司为了预防和及时发现执行所分配的职责时所产生的错误和舞弊行为，在从事经营活动的各个部门、各个环节制定了一系列较为详尽的岗位职责分工制度：如将现金出纳和会计核算分离；将各项交易业务的授权审批与具体经办人员分离等。

5、资产管理控制

公司建立了资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各项实物资产建立台账进行记录、保管，坚持进行定期盘点及账实核对等措施，以保障公司财产安全。公司制定了《资金内部控制制度》、《固定资产内部控制制度》、《存货内部控制制度》等对货币资金、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定期对应收款项、对外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项目中存在的问题和潜在损失进行调查，按照公司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坏帐准备、减值准备的管理制度》的规定合理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将估计损失，计提准备的依据及需要核销项目按规定的程序和审批权限报批。

6、凭证与记录控制

公司在外部凭证的取得及审核方面，根据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划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相互审核制度，有效杜绝了不合格凭证流入企业内部。在内部凭证的编制及审核方面，凭证都经过签名或盖章，一般的凭证都预先编号。重要单证、重要空白凭证均设专人保管，设登记簿由专人记录。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即时编制凭证记录交易，经复核后记入相应账户，并送交会计和结算部门，登记后凭证依序归档。

7、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

公司限制未经授权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公司建立了一系列资产保管制度、会计档案保管制度，并配备了必要的设备和专职人员，从而使资产和记录的安全和完整得到了根本保证。

8、投资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控制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规定了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四）信息与沟通

1、信息管理

（1）信息披露制度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在信息披露机构和人员、信息披露文件和事务管理、披露程序、信息报告、保密措施、档案管理、责任追究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对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信息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

（2）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系统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系统包括用以生成、记录、处理和报告交易、事项和情况，对相关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履行经营管理责任的程序和记录，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系统能适应公司的业务流程。公司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各项收入、支出、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均需纳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系统，财务部门须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组织会计核算、列报和披露财务报告信息。

（3）公司建立计算机硬件、软件和数据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括：硬件的使用和保养、数据安全措施和备份、软件的升级和维护、故障处置、病毒防范和电算化数据的档案管理等。

（4）公司建立网络管理办法，公司市场部为公司网站信息的主管部门，全面负责网站栏目设计、信息公布、数据维护等工作，保证公司网络信息内容安全。

2、沟通

公司基本建立了完善的内部信息及时、准确、完整的传递和沟通渠道，包括治理层与经理层的沟通、经营目标的下达、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的颁布、主要业务流程信息、资金与资产的流动信息和财务信息的传递、绩效考核及差异分析信息的反馈等。同时，公司建立与外部咨询机构、审核、各监管部门、媒体和外部审计师的沟通，乐意接受其对公司内部治理和内部控制方面的有益意见，积极应对、妥善处理并化解突发事件。完善、有效的信息传递和沟通渠道，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高效和健康。

（五）内部监督

公司设立审计与法务办，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定期检查公司内部控制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遵守性，评估其实施的效果和效率，并及时提出维护和改进建议。公司已制定的《内部审计管理制度》明确界定了内部审计监督的范围、内容、职权；制定了具体的工作程序、质量控制以及奖励和惩罚等条例；明确规定相关部门（包含子公司）及人员积极配合公司审计部门检查监督的责任。公司审计部门负有定期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并将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和异常事项、维护和改进建议、解决或整改进展等情况形成内部审计及整改反馈报告，并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监事会执行内部反舞弊职能，负责归口处理实名与匿名投诉事宜，有效发挥其监督作用。

（六）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国家五部委联合下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定量标准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税前利润5%，小于10%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税前利润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0.5%，小于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 定性标准

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①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未按规定披露的;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的;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 定量标准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5%,小于10%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0.5%,小于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 定性标准

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应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②重大经营决策未按公司政策执行,导致决策失误,产生重大经济损失;③公司重要技术资料、机密内幕信息泄密导致公司重大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④资产保管存在重大缺失,导致资产被遗失、贪污、挪用,损失金额巨大;⑤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以及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为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以下情形出现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监管不全面存在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可能;②经营决策未按公司政策执行,导致决策失误,产生较大经济损失;③公司重要技术资料保管不善丢失、及关键岗位技术人员流动较大;④资产保管存在缺失,导致资产被遗失、贪污、挪用,损失金额较大;⑤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以及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为较大缺陷未得到整改;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七)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深圳市瑞丰光电紫光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回购	由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①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未按规定披露的;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的;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应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①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②重大经营决策未按公司政策执行, 导致决策失误, 产生重大经济损失; ③公司重要技术资料、机密内幕信息泄密导致公司重大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 ④资产保管存在重大缺失, 导致资产被遗失、贪污、挪用, 损失金额巨大; ⑤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以及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为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以下情形出现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 ①公司经营活动监管不全面存在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可能; ②经营决策未按公司政策执行, 导致决策失误, 产生较大经济损失; ③公司重要技术资料保管不善丢失、及关键岗位技术人员流动较大; ④资产保管存在缺失, 导致资产被遗失、贪污、挪用, 损失金额较大; ⑤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 以及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为较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 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5%, 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如果超过利润总额 5%, 小</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 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5%, 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如果</p>

	于 10%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 10%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小于 1% 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超过利润总额 5%，小于 10% 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 10%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小于 1% 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并且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1）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制定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积极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各自应履行的职责和议事规则，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完善的制度保障，并有效地增加了公司决策的公正性。充分尊重和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2）股东及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质量，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在全景网路演天下举行了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各类问题进行了面对面的交流，让广大投资者能够了解公司的投资价值 and 未来发展规划，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并且公司注重提高对投资者的服务水平，确保企业网站、投资者热线、董秘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个沟通交流平台的服务渠道畅通，并及时回复投资者的各类问题和反馈，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致力于培育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为员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尊重和保护员工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

（4）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之基，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并保持长期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的合法权益。

（5）热心承担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最大化地履行社会责任。公司连续10年组织员工参加公益献血，并获得血站颁发的“无偿

献血突出贡献集体”。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龚伟斌、王伟权、彭小玲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玲涛光电原股东王伟权、彭小玲承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王伟权、彭小玲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瑞丰光电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避免和减少与瑞丰光电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如王伟权、彭小玲及王伟权、彭小玲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瑞丰光电及其下属企业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王伟权、彭小玲及王伟权、彭小玲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相关规定，依照市场规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不得利用王伟权、彭小玲在瑞丰光电中的股东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以维护瑞丰光电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016年02月05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方均遵守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龚伟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龚伟斌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和在今后的经营范围和投资方向上，避免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也不以独资经营、合资经营的方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将不会进行同样的建设或投资,在生产、经营和市场竞争中，不与公司发生任何利益冲突。	2011年07月12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方均遵守了承诺。
	龚伟斌、吴强、	流通限制和锁定股份的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龚伟斌、吴强、胡建华承	2011年07月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方均遵守

胡建华	承诺	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数额不超过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本公司的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12 日		了承诺。
龚伟斌	关于所得税优惠被追缴风险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龚伟斌承诺如今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补缴因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而少缴的企业所得税税款，将无条件连带地全额承担公司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关于补缴住房公积金及社会保险费用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龚伟斌承诺：若按有关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需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将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龚伟斌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所应承担的全部经济处罚。	201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方均遵守了承诺。
龚伟斌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的瑞丰光电股票，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05 月 19 日	2022 年 11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 2、UBS AG、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启明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丁志刚、和聚鼎宝-福民财富 1 号证券投资基金、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徐州博达盛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的瑞丰光电股票，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21 年 05 月 19 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已履行完毕

	世域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世域 一期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湖北 省葛店开发区 建设投资有限 公司、王伟权、 马亦峰、华灿 桥、王震海、华 泰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股权激励承 诺	瑞丰光电	股权激励承 诺	公司承诺不为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获取标的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0年04月 30日	-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 中小股东所 作承诺	瑞丰光电		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且不会直接或间接为龚伟斌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提供资金或为其筹集资金提供任何形式担保。	2020年08月 27日	2021年5月 19日	已履行完毕
	龚伟斌		1、参与认购发行股票的资金均来自于合法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等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2、认购不存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直接或间接为本人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提供资金或为本人筹集资金提供任何形式担保的情形；3 认购的股票全部为本人直接持有，不存在代持、信托或其他类似安排的情形。	2020年08月 27日	2021年5月 19日	已履行完毕
	龚伟斌		1、自发行董事会决议前六个月至2020年8月27日，不存在减持瑞丰光电股票的情况。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会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瑞丰光电的任何股票(包括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票)，亦不安排任何减持计划.3、如违反上述承诺，因减持瑞丰光电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瑞丰光电所有，并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0年08月 27日	2021年11月 18日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 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至丧失控制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	股权处置	股权处置	丧失控制权	丧失控制	处置价款与处置	合并财务报
-------	-----	------	------	-------	------	---------	-------

	置价款	比例%	方式	的时点	权时点的 确定依据	投资对应的合并 财务报表层面享 有该子公司净资 产份额的差额	表中与该子 公司相关的 商誉
深圳市小番茄健康科 技有限公司	1.00	55.35	出售	2021.09.15	工商变更	-263,745.95	-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比例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的账面价 值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的公允价 值	按公允价值重 新计量产生的 利得/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 与原子公司股 权投资相关的 公允权的公允 价值的确定方 法及其他综合 收益及主要假 设	转入投资损益 的金额
深圳市小番茄健康 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说明：2021年9月15日，本公司控制子公司中科创和万维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小番茄 100%股权以1元转让给万维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2021年9月15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其他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于2021年04月12日投资设立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于2021年09月29日投资设立武汉瑞思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四川瑞华电子有限公司于2021年07月23日注销。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娟娟、李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赵娟娟 5 年，李婷 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德铭光科技有限公司	714.55	否	破产清算阶段	破产清算阶段	破产清算阶段		
其他诉讼汇总	107.97	否	审理或执行阶段	审理或执行阶段	部分正在执行中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有）	反担保 情况（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有）	反担保 情况（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18日	7,500	2020年12月02日	2,923.93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18日	10,000	2020年04月24日	4,946.67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29日	20,000	2017年04月28日	2,475	连带责任保证			7年	是	否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18日	3,000	2020年04月0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18日	2,000	2020年12月23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18日	2,000	2020年12月23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18日	3,000	2020年07月03日	1,998.71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18日	2,000	2020年04月02日	998.04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7日	10,000	2021年12月16日	8,704.8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7日	12,000	2021年10月18日	3,513.76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7日	10,000	2021年12月28日	3,682.11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7日	3,000	2021年12月10日	1,025.31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6,925.9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1,074.0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6,925.9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1,074.0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18%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唯能车灯长期股权投资进展的说明

2018年10月19日唯能车灯51%的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2018年10月23日公司已向珠海市聚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了第一笔股权转让款5100万元。在股权过户后，公司发现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裴爱国、珠海市聚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赵宝瑞、刘少川、裴爱伟、刘世鹏、王淑华在《股权转让协议》项下所作的相关陈述、保证和承诺与实际不符，因此公司与保证人产生了争议和纠纷（以下简称“争议事项”）。2021年3月经相关各方协商一致，为维持合作关系，保证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与相关方达成和解，并签署了《合作协议》。公司在《股权转让协议》项下未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5100万元无需支付，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15%，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2500万元由原股东分三次支付给公司，并引进的新经营管理方，全面接管并负责唯能车灯公司的经营。详情请见公司2021年4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合作协议》项下的第一笔及第二笔合计2,000万元的股权转让款。

星美灿股权转让事项的说明

2018年10月公司拟以2,450万元对价受让景丽川等7名交易对手方持有的广东星美灿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美灿”）49%的股权。公司接管星美灿后，发现该公司业务管理不规范，与景丽川签订股权回购协议，要求其以1,250万元价格回购星美灿25%股份。景丽川后续未按照约定支付相关款项，公司以合同诈骗向公安机关报案，2019年末公司对上述事项形成的1,250万元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并对投资星美灿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019年7年公司以合同诈骗向公安机关报案，公安机关已于2019年10月21日出具了《立案告知书》，截至目前该案件仍处于立案调查阶段，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及推动后续进程。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海外业务发展、拓展台湾地区更多投资与合作机会的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在台湾设立全资子公司。投资事项需经国家商务和外汇等主管政府部门的核准或备案，还需经台湾地区工商行政主管政府部门的核准或备案，设立流程较长，公司目前正有序推进设立事宜。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9,820,452	20.50%	134,458,230	0	0	-125,153,423	9,304,807	119,125,259	17.4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09,820,452	20.50%	134,458,230	0	0	-125,153,423	9,304,807	119,125,259	17.4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9,820,452	20.50%	134,458,230	0	0	-125,153,423	9,304,807	119,125,259	17.4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5,974,511	79.50%	0	0	0	139,293,243	139,293,243	565,267,754	82.59%
1、人民币普通股	425,974,511	79.50%	0	0	0	139,293,243	139,293,243	565,267,754	82.5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35,794,963	100.00%	134,458,230	0	0	14,139,820	148,598,050	684,393,01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21年5月19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34,458,230股上市。详情请查看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上市公告书》。

2、2021年11月19日，公司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24,840,92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8.2414%。详情请查看公司于2021

年1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

3、2021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向6人授予预留部分期权192.5万份。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4、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4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5、2021年6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为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5名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每年首个交易日按其持股总数25%的比例重新计算可流通股份数。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34,458,230股的批准情况

1、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0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0年7月6日，经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2020年6月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3、本次发行履行的监管部门注册过程

2020年10月14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0年12月7日，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32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批文签发日为2020年12月1日，批文的有效期限截止至2021年11月30日。

二、股权激励的批准情况

1、2020年3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0年3月7日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位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年3月1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0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0年4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6、2020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7、2021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向6人授予预留部分期权192.5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8、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9、2021年6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为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5名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吴强	2,010,382	0	0	2,010,382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初按持股总数的25%解除限售
胡建华	1,179,144	0	37,500	1,141,644	高管锁定股/股	每年初按持股总数的25%解

						权激励限售股	除限售/在满足业绩考核目标情况下, 可于 2021 年、2022 年分 2 次解锁, 每次解锁 1/2
葛志建	357,283	0	112,500	244,783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每年初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在满足业绩考核目标情况下, 可于 2021 年、2022 年分 2 次解锁, 每次解锁 1/2
陈永刚	200,000	0	50,000	150,0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每年初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在满足业绩考核目标情况下, 可于 2021 年、2022 年分 2 次解锁, 每次解锁 1/2
王非	250,000	0	62,500	187,5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每年初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在满足业绩考核目标情况下, 可于 2021 年、2022 年分 2 次解锁, 每次解锁 1/2
裴小明	390,143	0	50,000	340,143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每年初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在满足业绩考核目标情况下, 可于 2021 年、2022 年分 2 次解锁, 每次解锁 1/2
龚伟斌	105,433,500	9,617,307	0	115,050,807		高管锁定股/首发后限售股	每年初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8 个

							月内不进行转 让
合计	109,820,452	9,617,307	312,500	119,125,25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瑞丰光电（300241）	2021年04月20日	5.20元	134,458,230	2021年05月19日	134,458,23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上市公告书》	2021年05月17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32号）同意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4,458,23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5.2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9,182,796.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9,859,131.2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9,323,664.77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441C000225号）。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32号）同意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4,458,230股。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535,794,963股增加至670,253,193股。

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激励对象通过自主性模式行权14,189,820份期权，2021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注销的限制性股票50,000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684,393,013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股份变动情况”之“1.股份变动情况”，股东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之“1.公司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8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3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龚伟斌	境内自然人	21.95%	150,195,307		115,050,807	35,144,500			
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2%	38,461,538			38,461,53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4%	7,115,384			7,115,384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聚鼎宝—福民财富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6,249,392			6,249,39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4%	5,056,731			5,056,731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启明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3,846,153			3,846,153		
王伟权	境内自然人	0.53%	3,596,153			3,596,153		
丁国金	境内自然人	0.44%	3,021,902			3,021,902		
叶爱民	境内自然人	0.44%	3,015,636			3,015,636		
李蓉	境内自然人	0.41%	2,810,006			2,810,00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聚鼎宝—福民财富 1 号证券投资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启明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王伟权因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成为前 10 名股东，持股锁定期间的起止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19 日-2021 年 11 月 18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8,461,538	人民币普通股	38,461,538					
龚伟斌	35,144,500	人民币普通股	35,144,5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15,384	人民币普通股	7,115,384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聚鼎宝—福民财富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6,249,392	人民币普通股	6,249,39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56,731	人民币普通股	5,056,731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通怡启明 1 号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	3,846,153	人民币普通股	3,846,153
王伟权	3,596,153	人民币普通股	3,596,153
丁国金	3,021,902	人民币普通股	3,021,902
叶爱民	3,015,636	人民币普通股	3,015,636
李蓉	2,810,006		2,810,00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 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 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 情况说明（如有）（参见 注 5）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启明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846,153 股，实际合计持有 3,846,153 股，占公司总股本 0.56%；丁国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021,902 股，实际合计持有 3,021,902 股，占公司总股本 0.44%。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龚伟斌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龚伟斌，男，1970 年生，本科学历。2000 年创办深圳市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并一直任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龚伟斌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龚伟斌，男，1970 年生，本科学历。2000 年创办深圳市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并一直任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2)第 441A01441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娟娟、李婷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光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瑞丰光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瑞丰光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与附注五、4。

1、事项描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瑞丰光电公司合并应收账款余额 582,914,321.63 元，坏账准备金额45,091,862.85 元。应收账款的损失准备余额反映了管理层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在报表日对预期信用损失做出的最佳估计。管理层按照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瑞丰光电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管理层的判断，且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对瑞丰光电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了解、评估和测试。

(2) 分析瑞丰光电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分析计算瑞丰光电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通过分析瑞丰光电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 获取瑞丰光电估计其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过程，检查其会计估计是否合理，对历史损失率的前瞻性调整是否合理，是否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

(6) 获取瑞丰光电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7) 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或超过信用期的客户，通过结合客户回款情况和市场条件等因素，了解债务人或其行业发展状况有关的信息，以验证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二)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2与附注五、7。

1、事项描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瑞丰光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存货余额313,233,669.78 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29,230,805.30 元，账面价值较高，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加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如相关）、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瑞丰光电管理层在确定预计售价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并考虑历史售价及未来市场趋势。鉴于该项目涉及金额重大且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价了存货管理及与确定预计售价相关的内部控制，并对其中的关键控制流程执行测试。

(2) 通过对瑞丰光电公司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及产品生产日期等。

(3) 取得瑞丰光电公司存货的年末库龄清单，结合产品的生产日期，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

(4) 获取瑞丰光电公司产品跌价准备计算表，并执行重新计算程序。

(5)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后已销售的存货，抽样检查期后销售的实际售价，与预计售价比较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6) 对于无法获取国内公开市场售价以及无预计订单销售的产品，将预计售价与最近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同时，通过查看公开数据和研究资料、检查期后实际状况并结合我们的行业经验，对瑞丰光电管理层确定预计售价时所考虑的未来市场趋势因素，包括市场供应及需求、技术发展、相关的国家政策及国家指导价格等可能发生的变化，进行独立的评估。

(7) 通过比较历史同类在产品至完工时仍需发生的成本，对瑞丰光电公司管理层估计的至完工时将要发生成本的合理性进行评估。

(三) 重大政府补助的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8，附注五、34、47、59。

1. 事项描述

瑞丰光电公司之子公司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瑞华）本期收到湖北省鄂州市LED新型显示项目扶持奖励资金共计188,670,915.40元，用于弥补瑞丰光电公司及湖北瑞华在Mini、Micro、全彩LED三个项目已发生和未来预计发生的各项支出。瑞丰光电公司根据本期已满足奖励条件的比例，判断可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94,601,138.09元。

鉴于该项政府补助涉及金额重大，且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重大政府补助的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获取并检查政府补助相关文件，判断政府补助是否与日常活动相关，分类是否正确。

（2）核查各笔政府补助明细，判断瑞丰光电公司划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的相关政府补助是否准确，账务处理是否适当。

（3）通过核对补助事项、查验资金来源，判断湖北瑞华收到的奖励资金是否满足政府补助定义，并对补助资金的来源单位及其与政府文件规定的一致性进行查验。

（4）查验项目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检查审核资金使用范围是否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分析项目进度是否满足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5）对发放奖励资金的湖北省鄂州市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就进行访谈，确认政府补助的真实性、性质、用途等。

四、其他信息

瑞丰光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瑞丰光电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瑞丰光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瑞丰光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瑞丰光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瑞丰光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瑞丰光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瑞丰光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瑞丰光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中报注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4,063,620.69	192,291,295.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713,786.19	131,045,931.08
应收账款	537,822,458.78	466,483,866.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323,670.60	12,822,256.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185,896.20	62,553,086.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4,002,864.48	200,064,160.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77,369.91	
其他流动资产	36,702,329.67	6,439,689.69
流动资产合计	1,520,091,996.52	1,071,700,286.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7,705,465.21	187,381,116.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28,677.15	7,336,403.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8,936,181.01	102,972,987.16
固定资产	719,858,049.49	523,734,938.62
在建工程	343,596,391.30	161,673,017.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9,687,798.32	
无形资产	106,933,904.75	65,494,835.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326,672.29	16,543,357.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817,664.94	66,220,273.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0,515,633.49	33,021,348.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96,506,437.95	1,164,378,278.23
资产总计	3,416,598,434.47	2,236,078,564.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838,465.49	128,814,444.4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5,179,264.56	100,230,491.54
应付账款	374,961,210.23	355,109,356.51
预收款项	5,214,573.43	585,866.50
合同负债	2,679,325.55	6,355,278.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2,060,495.72	33,492,141.95
应交税费	6,538,245.68	7,177,908.76
其他应付款	23,158,974.61	26,020,767.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53,500.95	30,737,610.24
其他流动负债	162,273,481.82	157,328,064.26
流动负债合计	976,057,538.04	845,851,929.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2,647,600.80	96,916,820.2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564,113.47	
长期应付款		614,675.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7,668,174.99	41,719,99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646,666.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4,526,556.07	139,251,487.49
负债合计	1,270,584,094.11	985,103,417.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84,393,013.00	535,794,96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3,597,108.24	359,707,333.84
减：库存股	2,100,000.00	4,2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581,604.22	-3,405,036.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007,172.17	31,657,610.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1,400,857.55	326,589,98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37,716,546.74	1,246,144,852.01
少数股东权益	8,297,793.62	4,830,295.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6,014,340.36	1,250,975,147.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16,598,434.47	2,236,078,564.67

法定代表人：龚伟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永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永刚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301,922.62	110,421,281.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525,341.41	64,212,650.83
应收账款	445,409,430.35	350,930,230.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661,705.46	57,852,598.36
其他应收款	207,783,751.64	114,289,757.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2,249,176.57	84,273,057.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75,282.67	833,883.77
流动资产合计	1,071,806,610.72	782,813,460.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75,286,690.02	776,871,110.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28,677.15	7,336,403.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733,332.13	22,404,910.45
固定资产	60,979,304.38	90,317,692.49
在建工程	205,917,107.06	108,043,758.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940,846.85	
无形资产	41,680,000.76	42,864,227.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784,384.46	11,334,886.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639,990.71	43,033,249.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145,079.42	22,899,940.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4,235,412.94	1,125,106,179.36
资产总计	3,096,042,023.66	1,907,919,639.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45,555.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5,659,573.22	124,028,906.50
应付账款	719,544,387.48	437,494,543.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18,718.05	3,709,010.87
应付职工薪酬	17,954,312.04	13,080,193.45
应交税费	554,500.37	51,283.09
其他应付款	24,039,072.02	15,508,056.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66,662.94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2,980,099.85	29,329,134.06
流动负债合计	993,817,325.97	723,246,683.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2,647,600.80	72,128,921.8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552,024.2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755,400.35	20,962,365.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955,025.37	93,091,287.40
负债合计	1,135,772,351.34	816,337,970.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84,393,013.00	535,794,96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3,418,213.16	359,707,333.84
减：库存股	2,100,000.00	4,2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583,184.22	-3,406,616.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782,468.02	31,432,905.88
未分配利润	244,359,162.36	172,253,082.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0,269,672.32	1,091,581,669.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96,042,023.66	1,907,919,639.5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72,237,260.89	1,232,910,531.10
其中：营业收入	1,472,237,260.89	1,232,910,531.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70,175,071.28	1,224,071,616.51
其中：营业成本	1,188,039,483.52	1,001,090,895.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742,435.50	4,700,760.37
销售费用	69,123,265.05	49,952,500.19
管理费用	89,553,006.29	68,499,618.47
研发费用	110,370,363.39	91,669,120.99
财务费用	3,346,517.53	8,158,721.30

其中：利息费用	6,068,034.74	6,793,795.97
利息收入	7,510,295.73	4,667,014.77
加：其他收益	130,330,387.12	38,983,184.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51,069.42	10,052,561.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690,650.10	8,542,165.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36,325.32	4,497,564.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574,278.97	-16,612,268.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15,227.83	-1,517,906.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848,269.69	44,242,050.61
加：营业外收入	343,589.77	1,476,130.33
减：营业外支出	805,367.18	1,615,658.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386,492.28	44,102,522.79
减：所得税费用	11,976,158.09	-3,591,092.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410,334.19	47,693,615.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410,334.19	47,693,615.6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160,437.98	48,152,123.32
2.少数股东损益	1,249,896.21	-458,507.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567.65	-42,598.9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567.65	-42,598.9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567.65	-42,598.9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6,567.65	-42,598.9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233,766.54	47,651,016.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983,870.33	48,109,524.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9,896.21	-458,507.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32	0.09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22	0.08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龚伟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永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永刚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90,183,533.49	1,087,765,103.20
减：营业成本	1,165,183,721.11	1,018,524,081.00
税金及附加	2,122,890.06	1,910,749.64
销售费用	39,621,792.27	28,879,509.01
管理费用	48,568,138.59	35,065,439.13
研发费用	57,590,736.58	43,166,026.00
财务费用	2,258,353.78	2,227,185.61
其中：利息费用	3,369,096.62	1,590,444.45
利息收入	5,359,619.88	3,845,403.94
加：其他收益	99,554,565.10	12,935,429.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58,065.54	8,851,989.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51,366.55	8,743,119.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2,137.41	8,655,606.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85,713.45	-6,575,165.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808.46	-1,324,025.2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901,872.42	-19,464,052.16
加：营业外收入	81,645.85	1,447,050.03
减：营业外支出	456,095.65	837,223.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527,422.62	-18,854,225.39
减：所得税费用	-10,928,218.95	-7,702,286.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455,641.57	-11,151,938.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455,641.57	-11,151,938.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567.65	-42,598.9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567.65	-42,598.9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6,567.65	-42,598.9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279,073.92	-11,194,537.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4,008,712.73	912,358,386.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740,221.96	18,770,897.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623,869.37	84,821,21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3,372,804.06	1,015,950,501.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2,363,782.57	687,560,372.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6,811,647.37	229,650,82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647,980.09	24,386,834.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169,149.41	45,347,79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5,992,559.44	986,945,82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80,244.62	29,004,673.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3,920,51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273,100.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215,933.30	395,059.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4,631,533.6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304,505.48	89,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151,972.42	94,438,671.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4,123,859.62	168,833,996.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4,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88,437.50	89,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716,297.12	258,683,996.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564,324.70	-164,245,32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7,876,470.16	4,342,85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714,286.00	142,85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1,931,167.69	221,791,433.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085,089.04	173,581,621.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2,892,726.89	399,715,910.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6,965,750.00	110,150,2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27,087.95	10,317,754.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416,410.81	122,273,115.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309,248.76	242,741,150.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583,478.13	156,974,759.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58,131.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341,266.23	21,734,108.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364,481.06	140,630,372.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705,747.29	162,364,481.0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4,649,903.77	682,240,935.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683,266.26	18,715,796.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4,801,977.89	112,745,085.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8,135,147.92	813,701,817.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0,070,185.72	707,695,435.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082,279.67	87,171,768.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64,533.35	6,636,713.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137,455.65	50,863,272.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7,854,454.39	852,367,19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80,693.53	-38,665,372.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920,51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108,86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72,226.87	1,464,112.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4,631,533.6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04,457.17	5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508,217.68	56,493,494.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455,752.17	123,255,495.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3,539,249.1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88,437.50	5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9,083,438.84	176,255,49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575,221.16	-119,762,000.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3,162,184.16	4,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621,167.69	156,076,433.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76,411.72	52,665,104.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9,659,763.57	212,941,537.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92,912.51	3,579,963.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669,990.28	10,225,387.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862,902.79	13,805,350.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796,860.78	199,136,187.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17,010.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85,322.81	40,708,814.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252,943.68	61,544,129.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838,266.49	102,252,943.6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5,794,963.00				359,707,333.84	4,200,000.00	-3,405,036.57		31,657,610.03		326,589,981.71		1,246,144,852.01	4,830,295.45	1,250,975,147.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5,794,963.00				359,707,333.84	4,200,000.00	-3,405,036.57		31,657,610.03		326,589,981.71		1,246,144,852.01	4,830,295.45	1,250,975,147.46	
三、本期增减变动	148,5				643,88	-2,100,	-176,5		2,349,		94,810		891,57	3,467,	895,03	

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050.00			9,774.40	000.00	67.65		562.14		,875.84		1,694.73	498.17	9,192.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567.65				97,160,437.98		96,983,870.33	1,249,896.21	98,233,766.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598,050.00			642,064,174.40	-2,100,000.00							792,762,224.40	2,217,601.96	794,979,826.3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8,598,050.00			634,364,133.99								782,962,183.99	4,714,286.00	787,676,469.9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21,145.16	-2,100,000.00							9,621,145.16		9,621,145.16
4.其他				178,895.25								178,895.25	-2,496,684.04	-2,317,788.79
(三)利润分配								2,349,562.14		-2,349,562.14				
1.提取盈余公积								2,349,562.14		-2,349,562.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825,600.00								1,825,600.00		1,825,6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4,393.013.00				1,003,597,108.24	2,100,000.00	-3,581,604.22		34,007,172.17		421,400,857.55		2,137,716,546.74	8,297,793.62	2,146,014,340.3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4,744.963.00				350,061,854.16		-3,362,437.63		31,657,610.03		278,437,858.39		1,191,539,847.95	5,145,947.14	1,196,685,79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744.963.00				350,061,854.16		-3,362,437.63		31,657,610.03		278,437,858.39		1,191,539,847.95	5,145,947.14	1,196,685,795.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0,000.00				9,645,479.68	4,200,000.00	-42,598.94				48,152,123.32		54,605,004.06	-315,651.69	54,289,352.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598.94				48,152,123.32		48,109,524.38	-458,507.69	47,651,016.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0,000.00				9,645,479.68	4,200,000.00							6,495,479.68	142,856.00	6,638,335.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50,000.00				3,150,000.00								4,200,000.00	142,856.00	4,342,85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495,479.68	4,200,000.00							2,295,479.68		2,295,479.6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5,794,963.00			359,707,333.84	4,200,000.00	-3,405,036.57		31,657,610.03		326,589,981.71		1,246,144,852.01	4,830,295.45	1,250,975,147.4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5,794,963.00				359,707,333.84	4,200,000.00	-3,406,616.57		31,432,905.88	172,253,082.93		1,091,581,669.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5,794,963.00				359,707,333.84	4,200,000.00	-3,406,616.57		31,432,905.88	172,253,082.93		1,091,581,669.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598,050.00				643,710,879.32	-2,100,000.00	-176,567.65		2,349,562.14	72,106,079.43		868,688,003.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567.65			74,455,641.57		74,279,073.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598,050.00				641,885,279.32	-2,100,000.00						792,583,329.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8,598,050.00				634,364,133.99							782,962,183.9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21,145.33	-2,100,000.00						9,621,145.3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49,562.14	-2,349,562.14			
1. 提取盈余公积								2,349,562.14	-2,349,562.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825,600.00							1,825,6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4,393,013.00				1,003,418,213.16	2,100,000.00	-3,583,184.22		33,782,468.02	244,359,162.36		1,960,269,672.32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4,744,963.00				350,061,854.16		-3,364,017.63		31,432,905.88	183,405,021.65		1,096,280,727.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744,963.00				350,061,854.16		-3,364,017.63		31,432,905.88	183,405,021.65		1,096,280,727.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0,000.00				9,645,479.68	4,200,000.00	-42,598.94			-11,151,938.72		-4,699,057.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598.94			-11,151,938.72		-11,194,537.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0,000.00				9,645,479.68	4,200,000.00						6,495,479.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50,000.00				3,150,000.00							4,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495,479.68	4,200,000.00						2,295,479.6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5,794,963.00				359,707,333.84	4,200,000.00	-3,406,616.57		31,432,905.88	172,253,082.93		1,091,581,669.08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0年3月26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的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152666039。本公司总部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田寮社区第十工业区1栋六楼,法定代表人:龚伟斌,股本:68,439.3013万元。

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2010年3月10日,本公司股东龚伟斌、林常、吴强、周文浩、苟华文、郑更生、胡建华、任凤琪、宋聚全、李缅甸、龙胜、黄闻云、东莞康佳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领瑞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以本公司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将本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以经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五洲松德证审字[2010]3-0004号《审计报告》审定的2009年12月31日净资产15,258.60万元按1:0.524294522比例折合成8,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本公司股东按原有出资比例享有折股后股本,未折股的净资产7,258.60万元转作资本公积。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96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1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深圳

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额为10,700万股，其中社会公众持有2,700万股，每股面值1元。2012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223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授予价6.8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923.00万元。上述出资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3年1月5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13）第441ZA0013号验资报告审验，2013年1月1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确认，2013年1月23日，公司在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公司于2013年5月16日披露了《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3-031，本公司以总股本109,230,000.00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795843股，共计转增106,999,993.00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股本10,699.9993万元，转增基准日期为2013年5月23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622.9993万元。

2013年8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47.51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授予价7.2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670.5093万元。上述出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3年9月24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13）第441ZA0135号验资报告审验，2013年9月27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确认，2014年1月23日，公司在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2013年11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4年5月2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4年12月1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5年4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的《关于作废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申请回购注销已获授尚未获准解锁股票合计1,834,416股，以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8月14日出具致同验字（2015）第441ZC0397号验资报告，2015年11月3日，公司在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2013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2014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及2014年8月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业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的期权行权股数为3,411,482.00股。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及本公司2015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伟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号]批准，公司向王伟权、彭小玲以及特定投资者龚伟斌、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及海通定增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定向增发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3,700,437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08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3,700,437.00元，由王伟权、彭小玲以其持有的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价值中股份支付对价人民币106,000,000.00元及由特定投资者龚伟斌、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及海通定增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其投入的货币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0元认购。

根据2016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作废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6年3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作废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申请回购注销已获授尚未获准解锁股票合计79,183.00股，以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5月24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16)第441ZC0310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144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公司的核心技术（业务）人共计24,68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授予价5.693元，截至2016年8月12日已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24,596,200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649.9613万元。上述出资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8月12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16)第441ZC0523号验资报告审验。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第十二次、第十七次和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涉及人数为8人，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共计为420,002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5.673

元/股。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致同验字（2018）第441ZC0096号”验资报告审验。2018年4月2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和注销登记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27,649.9613万股减至27,607.9611万股。

2018年5月2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76,079,61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076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15213股。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5月14日，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5月15日。分红后公司总股本增至55,257.9221万股。2018年8月20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前述股本变更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55,257.9221万元。

根据2019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实施情况的议案》，回购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6,216,685.00股，回购玲涛光电王伟权、彭小玲 2017 年度应补偿股份 1,617,573 股，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对于上述需回购注销的股份，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上述股票的回购和注销登记手续。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55,257.9221万股变更为53,474.4963万股。

根据公司2020年5月21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及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共5名，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1,05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授予价4.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5,794,963.00元。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致同验字（2020）第441ZC00175号”验资报告审验。

2020年12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32号]批准，同意公司向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UBS AG、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启明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丁志刚、和聚鼎宝-福民财富1号证券投资基金、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徐州博达盛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世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世域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王伟权、马亦峰、华灿桥、王震海、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龚伟斌共十五名特定投资者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4,458,23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20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34,458,23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70,253,193.00元。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致同验字（2021）第441C000225号”验资报告审验。

根据公司2020年3月23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2021年5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可行权条件已满足。鉴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绩效考核尚未达到行权条件，且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故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最终实际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为14,766,100份，实际共有14,189,820股股票期权已进行行权，行权价格为6.63元/股。此次股票期权行权同时分别增加股本人民币14,189,82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79,648,699.22元。同时根据公司2021年6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为A以下导致当期部分份额不可解除限售，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共计限制性股票50,000股不可解除限售，回购价格为4.00元/股，同时分别减少股本人民币50,0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150,000元。变更后本公司股本为人民币684,393,013.00元。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的公司股本为684,393,013.00元。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事业部、研发管理中心、品质管理中心、制造管理部、人资行政管理中心、供应链管理中心、财务管理中心、市场营销管理部、审计法务部等部门。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本公司从事LED封装技术的研发和LED封装产品制造、销售，提供从LED封装工艺结构设计、光学设计、驱动设计、散热设计、LED器件封装、技术服务到标准光源模组集成的LED光源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是专业的LED封装商、LED光源的系统集成商。主要产品为高端背光源LED器件及组件（中大尺寸液晶电视背光源、电脑背光源、手机背光源等）、照明用LED器件及组件、显示用LED器件及组件等，广泛应用于液晶电视、电脑及手机、日用电子产品、城市亮化照明、室内照明、各类显示屏、工业应用和汽车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批准。

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包括：

序 号	公司全称	公司简称
1	宁波市瑞康光电有限公司	宁波瑞康
2	常州利瑞光电有限公司	常州利瑞
3	REFOND(HONG KONG)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香港瑞丰
4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玲涛光电
5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浙江瑞丰
6	深圳市中科创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中科创
7	深圳市瑞丰光电紫光技术有限公司	紫光技术
8	浙江明度电子有限公司	浙江明度
9	浙江旭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旭景
10	深圳市小番茄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小番茄
11	四川瑞华电子有限公司	四川瑞华
12	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	湖北瑞华
13	武汉瑞思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瑞思

本年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六及附注七。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6、附注三、19和附注三、26。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香港瑞丰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人民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_x0001_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_x0001_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商业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商业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_x0001_ 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_x0001_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

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2：其他客户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

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2：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3：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4：员工社保、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5：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

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2：其他客户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2：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3：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4：员工社保、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5：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辅助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6、合同资产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_x0001_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_x0001_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8、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 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_x0001_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_x0001_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

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4。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0	5	13.57-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47.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47.50、19.00
机器辅助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0、5	47.50-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

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1。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办公软件、专利特许使用权、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48年	直线法	
办公软件	10年	直线法	
专利特许使用权	7年	直线法	
专利权	5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1）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相关租赁合同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36、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

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6））。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① 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买方签收的送货单或托运单时，凭相关单据确认收入；② 针对已签订供应商管理库存协议的客户，产品已经发出并经买方验收领用后，取得与买方对账单时，凭对账单确认收入。

国外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① 国外销售采用FOB (Free On Board 离岸价，指当货物在指定的装运港越过船舷，卖方即完成交货) 结算，在办理完毕报关和商检手续时确认收入。② 国外销售采用EXW (Ex Works，指是指当卖方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的地点将货物交给买方处置时，即完成交货) 结算，在将货物交付给买方或买方指定第三方时确认收入。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

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于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除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外，本公司未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进行调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	公司调整期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2018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修订）》，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30和3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并未对本公司满足租赁定义的合同的范围产生重大影响。

作为承租人

新租赁准则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新租赁准则允许承租人选择下列方法之一对租赁进行衔接会计处理：

- *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 * 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入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 *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 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对于所有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 *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按照附注三、31 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 加权平均值为 4.65%；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 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 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项 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2020 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21年1月1日）
资产：				
固定资产	523,734,938.62		-1,475,221.25	522,259,717.37
使用权资产	-		41,174,410.58	41,174,410.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12,881.66	812,881.66
长期应收款		662,339.59	662,339.59
资产总额	2,236,078,564.67	- 41,174,410.58	2,277,252,975.25
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737,610.24	12,926,768.10	43,664,378.34
租赁负债	-	28,862,318.39	28,862,318.39
长期应付款	614,675.91	-614,675.91	-
负债总额	985,103,417.21	- 41,174,410.58	1,026,277,827.79

对于2020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公司按照2021年1月1日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37,764,605.12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	B	-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C	-
加（或减）：重新评估租赁期对最低租赁付款额的调整	D	23,121,067.03
加（或减）：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调节	E	-
小计	F=A-B-C+/-D+/-E	60,885,672.15
减：增值税	G	2,899,317.72
调整后的经营租赁承诺	H=F-G	57,986,354.43
2021年1月1日经营租赁付款额现值	I	41,174,410.58
加：2020年12月31日应付融资租赁款	J	1,352,286.15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	K=I+J	42,526,696.73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64,378.34

2021年1月1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项目	2021.01.01
使用权资产：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确认的使用权资产	41,174,410.58
原租赁准则下确认的融资租入资产	-
合计：	41,174,410.58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度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12.31报表数	假设按原租赁准则	增加/减少 (-)
资产：			-
固定资产	719,858,049.49	722,021,929.70	-2,163,880.21
使用权资产	39,687,798.32	-	39,687,798.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817,664.94	102,817,664.94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77,369.91	-	1,277,369.91
资产总计	3,416,598,434.47	3,377,797,146.45	38,801,288.02
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53,500.95	1,355,023.92	14,798,477.03
租赁负债	27,564,113.47	-	27,564,113.47
负债总计	1,270,584,094.11	1,228,221,503.61	42,362,590.50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1年度报表数	假设按原租赁准则	增加/减少 (-)
营业成本	1,188,039,483.52	1,188,313,984.66	-274,501.14
财务费用	3,346,517.53	1,081,414.48	2,265,103.05
管理费用	89,553,006.29	89,422,599.03	130,407.26
销售费用	69,123,265.05	69,071,617.57	51,647.48
研发费用	110,370,363.39	110,329,302.97	41,060.42
营业收入	1,472,237,260.89	1,473,584,846.30	-1,347,585.41
所得税费用	11,976,158.09	11,976,158.09	-

作为出租人

根据新租赁准则，除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但需自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之日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于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除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外，本公司未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进行调整。	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准则	固定资产	-1,475,221.25
		长期应收款	662,339.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12,881.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664.55
		租赁负债	662,340.46
		长期应付款	-614,675.91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2,291,295.11	192,291,295.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1,045,931.08	131,045,931.08	
应收账款	466,483,866.08	466,483,866.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822,256.74	12,822,256.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2,553,086.90	62,553,086.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0,064,160.84	200,064,160.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12,881.66	812,881.66
其他流动资产	6,439,689.69	6,439,689.69	
流动资产合计	1,071,700,286.44	1,072,513,168.10	812,881.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62,339.59	662,339.59
长期股权投资	187,381,116.81	187,381,116.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36,403.80	7,336,403.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2,972,987.16	102,972,987.16	
固定资产	523,734,938.62	522,259,717.37	-1,475,221.25
在建工程	161,673,017.31	161,673,017.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174,410.58	41,174,410.58
无形资产	65,494,835.25	65,494,835.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543,357.13	16,543,357.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220,273.50	66,220,273.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021,348.65	33,021,348.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4,378,278.23	1,204,739,807.15	40,361,528.92
资产总计	2,236,078,564.67	2,277,252,975.25	41,174,410.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814,444.46	128,814,444.4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230,491.54	100,230,491.54	
应付账款	355,109,356.51	355,109,356.51	
预收款项	585,866.50	585,866.50	
合同负债	6,355,278.18	6,355,278.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492,141.95	33,492,141.95	
应交税费	7,177,908.76	7,177,908.76	
其他应付款	26,020,767.32	26,020,767.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30,737,610.24	43,664,378.34	12,926,768.10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7,328,064.26	157,328,064.26	
流动负债合计	845,851,929.72	858,778,697.82	12,926,768.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6,916,820.27	96,916,820.2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862,318.39	28,862,318.39
长期应付款	614,675.91		-614,675.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719,991.31	41,719,99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251,487.49	167,499,129.97	28,247,642.48
负债合计	985,103,417.21	1,026,277,827.79	41,174,410.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5,794,963.00	535,794,96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9,707,333.84	359,707,333.84	
减：库存股	4,200,000.00	4,2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405,036.57	-3,405,036.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657,610.03	31,657,610.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6,589,981.71	326,589,98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6,144,852.01	1,246,144,852.01	
少数股东权益	4,830,295.45	4,830,295.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0,975,147.46	1,250,975,147.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36,078,564.67	2,277,252,975.25	41,174,410.58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421,281.78	110,421,281.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212,650.83	64,212,650.83	
应收账款	350,930,230.76	350,930,230.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7,852,598.36	57,852,598.36	
其他应收款	114,289,757.39	114,289,757.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4,273,057.29	84,273,057.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3,883.77	833,883.77	
流动资产合计	782,813,460.18	782,813,460.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6,871,110.53	776,871,110.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36,403.80	7,336,403.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2,404,910.45	22,404,910.45	
固定资产	90,317,692.49	90,317,692.49	
在建工程	108,043,758.44	108,043,758.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733,236.19	37,733,236.19

无形资产	42,864,227.42	42,864,227.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334,886.41	11,334,886.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033,249.63	43,033,249.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899,940.19	22,899,940.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5,106,179.36	1,162,839,415.55	37,733,236.19
资产总计	1,907,919,639.54	1,945,652,875.73	37,733,236.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45,555.57	70,045,555.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4,028,906.50	124,028,906.50	
应付账款	437,494,543.16	437,494,543.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709,010.87	3,709,010.87	
应付职工薪酬	13,080,193.45	13,080,193.45	
应交税费	51,283.09	51,283.09	
其他应付款	15,508,056.36	15,508,056.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30,000,000.00	40,418,055.89	10,418,055.89
其他流动负债	29,329,134.06	29,329,134.06	
流动负债合计	723,246,683.06	733,664,738.95	10,418,055.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2,128,921.83	72,128,921.8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315,180.30	27,315,180.3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962,365.57	20,962,365.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091,287.40	120,406,467.70	27,315,180.30
负债合计	816,337,970.46	854,071,206.65	37,733,236.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5,794,963.00	531,594,96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9,707,333.84	359,707,333.84	
减：库存股	4,200,000.00	4,2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406,616.57	-3,406,616.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432,905.88	31,432,905.88	
未分配利润	172,253,082.93	172,253,082.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1,581,669.08	1,091,581,669.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07,919,639.54	1,945,652,875.73	37,733,236.19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
宁波市瑞康光电有限公司	25%
常州利瑞光电有限公司	25%
REFOND(HONGKONG)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16.50%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中科创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瑞丰光电紫光技术有限公司	5%
浙江明度电子有限公司	25%
浙江旭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
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	25%
武汉瑞思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由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4201641，证书签发日期为2020年12月11日，有效期3年，据此，本公司2021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本公司之子公司玲涛光电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4203492，证书签发日期为2020年12月11日，有效期3年，据此，玲涛光电2021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瑞丰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3002823，证书签发日期为2020年12月1日，有效期3年，据此，浙江瑞丰2021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科创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4201516，证书签发日期为2019年12月9日，有效期3年，据此，中科创2021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本公司之子公司紫光技术被认定为小微企业，紫光技术2021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5%。

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旭景被认定为小微企业，浙江旭景2021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5%。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27.84	2,522.17
银行存款	385,703,219.45	162,361,958.89
其他货币资金	118,357,873.40	29,926,814.05
合计	504,063,620.69	192,291,295.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7,278.02	47,278.02

其他说明

期末，本公司受限得款项为118,357,873.40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1,000,000.00	
其中：		
合计	1,000,00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3,524,360.38	66,944,049.47
商业承兑票据	16,189,425.81	64,101,881.61
合计	119,713,786.19	131,045,931.08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9,965,333.08	100.00%	251,546.89	0.21%	119,713,786.19	132,260,823.07	100.00%	1,214,891.99	0.92%	131,045,931.08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6,440,972.70	13.70%	251,546.89	1.53%	16,189,425.81	65,316,773.60	49.38%	1,214,891.99	1.86%	64,101,881.61
银行承兑汇票	103,524,360.38	86.30%			103,524,360.38	66,944,049.47	50.62%			66,944,049.47
其中:										
合计	119,965,333.08	100.00%	251,546.89	0.21%	119,713,786.19	132,260,823.07	100.00%	1,214,891.99	0.92%	131,045,931.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440,972.70	251,546.89	1.53%
合计	16,440,972.70	251,546.89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214,891.99		961,450.69	1,894.41		251,546.89

合计	1,214,891.99		961,450.69	1,894.41		251,546.89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1,640,687.54	74,183,036.62
商业承兑票据		7,537,216.68
合计	221,640,687.54	81,720,253.3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40,388.98	4.52%	26,340,388.98	100.00%	0.00	22,864,659.88	4.50%	22,864,659.8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6,573,932.65	95.48%	18,751,473.87	3.37%	537,822,458.78	485,063,729.26	95.50%	18,579,863.18	3.83%	466,483,866.08
其中:										
应收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556,573,932.65	95.48%	18,751,473.87	3.37%	537,822,458.78	485,063,729.26	95.50%	18,579,863.18	3.83%	466,483,866.08
合计	582,914,321.63	100.00%	45,091,862.85	7.74%	537,822,458.78	507,928,389.14	100.00%	41,444,523.06	8.16%	466,483,866.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德铭光科技有限公司	7,145,553.84	7,145,553.84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深圳市鸿瑞祥光学有限公司	1,897,102.66	1,897,102.66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东莞三协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1,750,500.70	1,750,500.70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东莞市拓南光电有限公司	1,513,540.00	1,513,540.00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深圳市嘉泰宏实业有限公司	1,491,080.90	1,491,080.90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其他单项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客户	12,542,610.88	12,542,610.88	100.00%	涉诉
合计	26,340,388.98	26,340,388.98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40,824,988.83	8,273,868.79	1.53%
1-2 年	10,729,478.28	5,841,127.97	54.44%
2-3 年	4,468,943.06	4,085,954.63	91.43%
3-4 年	434,482.46	434,482.46	100.00%
4-5 年	115,485.02	115,485.02	100.00%
5 年以上	555.00	555.00	100.00%
合计	556,573,932.65	18,751,473.8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41,630,091.01
1 至 2 年	20,167,764.97
2 至 3 年	4,531,702.15
3 年以上	16,584,763.50
3 至 4 年	1,959,708.02
4 至 5 年	1,311,401.54
5 年以上	13,313,653.94
合计	582,914,321.63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41,444,523.06	9,771,497.83	465,387.96	5,658,770.08		45,091,862.85
合计	41,444,523.06	9,771,497.83	465,387.96	5,658,770.08		45,091,862.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江西高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462,254.26	现金收款
合计	462,254.26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658,770.0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江西高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5,315,157.44	无法收回	内部程序	否
合计	--	5,315,157.44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	27,151,349.57	4.66%	415,415.65
VESTEL ELEKTRONIK SANAYI VE TICARET A.S.	24,501,790.68	4.20%	374,877.40
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777,817.33	2.71%	241,400.61
SEOUL SEMICONDUCTOR	14,567,306.10	2.50%	222,879.78
深圳市建滔科技有限公司	14,238,909.73	2.44%	217,855.32
合计	96,237,173.41	16.5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288,716.81	99.58%	12,621,851.03	98.43%
1 至 2 年	1,800.00	0.02%	163,643.72	1.28%
2 至 3 年	1,661.00	0.02%	36,761.99	0.29%
3 年以上	31,492.79	0.38%		
合计	8,323,670.60	--	12,822,256.7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5,219,780.10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62.70%。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7,185,896.20	62,553,086.90

合计	27,185,896.20	62,553,086.90
----	---------------	---------------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6,774,614.00	6,814,101.80
往来款	6,135,567.73	5,045,955.30
应收员工社保款	1,124,579.93	949,164.04
备用金	570,874.15	561,213.69
其他	789,001.84	3,111,867.80
股权转让款	27,500,000.00	67,131,533.64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耕地占用税先征后退款项	2,943,664.06	
合计	45,838,301.71	83,613,836.2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12,857.22		18,247,892.15	21,060,749.37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4,981.88		4,981.88	
本期计提	66,827.40		66,852.46	133,679.86
本期转回	1,992,589.70		549,424.02	2,542,013.72
其他变动	10.00			1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82,103.04		17,770,302.47	18,652,405.5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385,507.48
1 至 2 年	1,182,448.71
2 至 3 年	2,163,951.00
3 年以上	20,106,394.52
3 至 4 年	17,848,151.00
4 至 5 年	525,815.72
5 年以上	1,732,427.80
合计	45,838,301.7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景丽川实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2,500,000.00	3-4 年	27.27%	12,500,000.00
王淑华	股权转让款	6,750,000.00	1 年以内	14.73%	337,500.00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	5,000,000.00	3-4 年	10.91%	5,000,000.00
刘少川	股权转让款	2,700,000.00	1 年以内	5.89%	135,000.00
赵保瑞	股权转让款	2,700,000.00	1 年以内	5.89%	135,000.00
合计	--	29,650,000.00	--	64.69%	18,107,5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478,589.35	3,729,007.77	75,749,581.58	68,322,509.85	4,118,264.79	64,204,245.06
在产品	27,221,651.30		27,221,651.30	24,376,935.52		24,376,935.52
库存商品	174,752,844.54	25,379,078.25	149,373,766.29	116,646,393.01	21,706,289.21	94,940,103.80
发出商品	22,407,040.51	122,719.28	22,284,321.23	11,297,165.86	333,525.06	10,963,640.80
辅助材料	3,600,307.61		3,600,307.61	2,942,684.26		2,942,684.26
委托加工物资	5,657,644.10		5,657,644.10	1,342,532.28		1,342,532.28

半成品	115,592.37		115,592.37	1,294,019.12		1,294,019.12
合计	313,233,669.78	29,230,805.30	284,002,864.48	226,222,239.90	26,158,079.06	200,064,160.8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18,264.79	536,546.43		925,803.45		3,729,007.77
库存商品	21,706,289.21	24,915,013.26		21,242,224.22		25,379,078.25
发出商品	333,525.06	122,719.28		333,525.06		122,719.28
合计	26,158,079.06	25,574,278.97		22,501,552.73		29,230,805.30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以预计售价减去进一步加工成本和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计提跌价的材料本期实现销售或已领用
库存商品	以预计售价减去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计提跌价的产品本期实现销售
发出商品	以预计售价减去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计提跌价的产品本期实现销售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277,369.91	812,881.66
合计	1,277,369.91	812,881.66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6,702,329.67	5,605,805.92
预缴增值税		833,883.77
合计	36,702,329.67	6,439,689.69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662,339.59		662,339.59	
合计				662,339.59		662,339.59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华瑞光电 (惠州) 有限公司	20,413,97 3.06			368,175.6 5						20,782,14 8.71	
TCL 华瑞 照明科技 (惠州) 有限公司	23,683,29 0.51			7,674,495 .98			2,000,000 .00			29,357,78 6.49	
珠海市唯 能车灯实 业有限公司	18,958,94 1.12								-18,958,9 41.12		
浙江瑞宝 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746,093.4 8			-142,349. 60						603,743.8 8	
小计	63,802,29 8.17			7,900,322 .03			2,000,000 .00			50,743,67 9.08	
二、联营企业											
迅驰车业 江苏有限 公司	121,290,8 94.38			-18,599,6 43.81		1,825,600 .00				104,516,8 50.57	
北京中讯 威易科技 有限公司	287,011.6 2			-251,613. 34						35,398.28	
广东星美 灿照明科											11,835,14 4.54

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莱特 尼克医疗 器械有限 公司	2,000,912 .64		2,003,978 .69	3,066.05							
珠海市唯 能车灯实 业有限公 司			7,806,622 .81	1,257,218 .97				18,958,94 1.12	12,409,53 7.28	23,159,49 1.90	
小计	123,578,8 18.64		9,810,601 .50	-17,590,9 72.13					116,961,7 86.13	34,994,63 6.44	
合计	187,381,1 16.81		9,810,601 .50	-9,690,65 0.10		1,825,600 .00	2,000,000 .00		167,705,4 65.21	34,994,63 6.44	

其他说明

(1) 根据华瑞光电（惠州）有限公司的章程，华瑞光电由董事会指导和控制经营，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董事由本公司委派，公司董事会决议需全体董事会成员三分之二通过，因此，华瑞光电受TCL数码科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兆祥和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本公司共同控制，为本公司之合营企业。2018年1月9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受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本公司受让裕星企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华瑞光电 7.9%的股权（对应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89.47 万元），受让价款为 789.47 万元人民币，本次受让股权事宜完成登记后，本公司持有华瑞光电 32.9%的股权。2018年9月本公司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华瑞光电12.9%的股权，收到兆祥和瑞支付的股权转让款1319.15万元，本次转让股权事宜完成登记后，本公司持有华瑞光电 20%的股权。

(2) TCL华瑞照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原本是华瑞光电的子公司，本年变更股权后股权结构与华瑞光电一样，瑞丰光电持股20%，华瑞照明受TCL数码科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兆祥和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本公司共同控制，为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3) 2018年10月12日上午9时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以自筹资金 1.02 亿元人民币受让珠海市聚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的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2018年10月19日唯能车灯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2018年10月23日本公司支付了第一笔投资款5100万元。2、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董事会成员5名，瑞丰光电委派3名董事，原实际控制人裴爱国委派2名，董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表决制，董事会审议的事项经董事会全体董事或董事代表2/3以上决议通过并由出席会议的董事在会议记录上签字方为有效。唯能车灯受本公司与原控制方共同控制，为本公司之合营企业。2021年4月公司与唯能原股东签定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公司持有唯能车灯10.5%的股权。2021年4月25日公司章程变更，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变更后的董事会成员中，公司实际派出一名董事。公司对唯能车灯依然有重大影响适用权益法核算。

(4) 浙江瑞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是浙江瑞丰、颜硕廷于2018年5月28日在中国浙江省共同出资设立的合营公司，合营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生物医疗传感技术及产品研发。根据瑞宝生物公司章程，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瑞丰光电委派1名董事，董事会决定合营公司的一切重大事宜。本期本公司将所持有的10%的股权以1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颜硕廷，本次转让后，浙江瑞丰持有瑞宝生物10%的股权。瑞宝生物受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瑞丰和颜硕廷共同控制，为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5) 本公司与景丽川、王琴、东莞市中硕共创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丽萍、刘更安、广东星美灿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周文浩于2018年10月18日签署了《关于收购广东星美灿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9%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受让景丽川、王琴、东莞市中硕共创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丽萍、刘更安合计持有星美灿的966.77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9%。2018年11月29日，本公司与景丽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依据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及条款，瑞丰光电将其持有的星美灿股份493.25万股股份（占星美灿股本总额的25%）以1250万元转让给景丽川，本次转

让股权事宜完成登记后，本公司持有星美灿24%的股权，对其具有重大影响。2019年度星美灿经营不善且星美灿实际控制人王琴涉嫌违法行为，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星美灿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6) 根据上海莱特尼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是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享有法律授予的管理合资公司开展业务的一切权限，并有责任根据本章程和公司合资合同之规定就管理合资公司的营运和事务事宜制订常规的政策性决定。公司的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旭景委派1名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2021年9月27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旭景与刘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所持股权全部转让。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旭景不再持有上海莱特尼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任何股权。

(7) 根据公司2017年8月1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参股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投资 1 亿元人民币对迅驰车业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将持有迅驰车业 16.66%的股权。2021年迅驰车业引入投资者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迅驰车业16.30%。迅驰主营业务范围为：汽车LED灯具、汽车电子、汽车饰件、汽车照明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制动系统研发、生产。迅驰车业由董事会指导和控制经营，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董事由本公司委派，董事会会议实行一人一票制，董事会审议的事项需经全提董事或董事代表2/3以上的决议通过。因此，本公司对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聚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增材制造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128,677.15	7,336,403.80
合计	7,128,677.15	7,336,403.8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杭州聚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264,700.00			
陕西增材制造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50,810.85			

其他说明：

说明：本公司对杭州聚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杭州聚富”）的投资成本为326.47万元，持股比例为13.52%。本公司于2015年3月23日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投资陕西增材制造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占基金目标募集规模（人民币2.5亿元）的4%，公司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本公司对杭州聚富、陕西增材制造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将对其的权益投资列入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按成本法计量，同时杭州聚富由于经营不善，本公司经管理层评估预计已无法收回，故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的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批准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对杭州聚富、陕西增材制造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权益投资系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列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6,763,971.33			116,763,971.33
2.本期增加金额	39,590,571.48			39,590,571.4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9,590,571.48			39,590,571.4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5,725,158.65			15,725,158.6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转入固定资产	15,725,158.65			15,725,158.65
4.期末余额	140,629,384.16			140,629,384.1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790,984.17			13,790,984.17
2.本期增加金额	8,483,990.26			8,483,990.26
(1) 计提或摊销	3,254,150.23			3,254,150.23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 程转入	5,229,840.03			5,229,840.03
3.本期减少金额	581,771.28			581,771.2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581,771.28			581,771.28
转入固定资产/存货/无	581,771.28			581,771.28

形资产等				
4.期末余额	21,693,203.15			21,693,203.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8,936,181.01			118,936,181.01
2.期初账面价值	102,972,987.16			102,972,987.1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用于对外出租的部分自建厂房及宿舍	59,930,185.13	总工程尚未完全完工

其他说明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系本公司为募投项目“LED封装技术及产业化研发中心项目”在智慧广场购置的房产，智慧广场因不允许机器设备进入，该房产已于2015年对外出租。同时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瑞丰及宁波瑞康将部分自建厂房及宿舍用于对外出租。

期末在投资性房地产中有59,930,185.13元属于所有权受限的资产，用于浙江瑞丰借款抵押。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19,858,049.49	522,259,204.37
固定资产清理		513.00

合计	719,858,049.49	522,259,717.37
----	----------------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房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机器辅助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2,953,828.77	630,729,416.15	16,400,162.66	5,143,674.36	86,921,244.70	17,207,208.38	879,355,535.02
2.本期增加金额	34,702,155.65	212,096,872.05	3,829,283.31	1,871,324.70	37,925,155.65	8,755,562.48	299,180,353.84
(1) 购置		212,041,119.84	3,722,203.66	1,871,324.70	12,761,034.20	8,741,403.19	239,137,085.59
(2) 在建工程转入	18,976,997.00	55,752.21	90,265.49				19,123,014.70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15,725,158.65		16,814.16		25,164,121.45	14,159.29	40,920,253.55
3.本期减少金额	12,230,603.30	64,905,393.40	2,027,922.28	1,280,362.81	3,793,531.45	1,233,809.13	85,471,622.37
(1) 处置或报废		64,905,393.40	2,020,161.22	1,280,362.81	1,691,917.11	1,222,304.93	71,120,139.47
其他减少	12,230,603.30		7,761.06		2,101,614.34	11,504.20	14,351,482.90
4.期末余额	145,425,381.12	777,920,894.80	18,201,523.69	5,734,636.25	121,052,868.90	24,728,961.73	1,093,064,266.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871,034.72	270,781,191.42	11,976,759.10	3,118,243.11	25,882,852.21	10,825,339.32	333,455,419.88
2.本期增加金额	4,373,491.98	58,142,791.41	2,847,821.67	578,217.68	8,029,059.30	3,241,798.19	77,213,180.23
(1) 计提	3,791,720.70	58,142,791.41	2,847,821.67	578,217.68	8,029,059.30	3,241,798.19	76,631,408.95
其他增加	581,771.28						581,771.28
3.本期减少金额	4,026,675.52	49,219,918.12	1,908,428.50	867,119.45	1,839,905.34	1,321,843.08	59,183,890.01
(1) 处置或报废		49,219,918.12	1,907,609.26	867,119.45	1,839,905.34	1,321,296.63	55,155,848.80
其他减少	4,026,675.52		819.24			546.45	4,028,041.21
4.期末余额	11,217,851.18	279,704,064.71	12,916,152.27	2,829,341.34	32,121,180.20	12,745,294.43	351,533,884.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2,165,689.52					22,165,689.52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493,356.65					493,356.65
(1) 处置 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1,672,332.87					21,672,332.8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34,207,529.94	476,544,497.22	5,285,371.42	2,905,294.91	88,931,688.70	11,983,667.30	719,858,049.49
2.期初账面 价值	112,082,794.05	337,782,535.21	4,423,403.56	2,025,431.25	61,038,392.49	6,381,869.06	523,734,425.6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25,379,504.91	尚未完全完工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辅助设备及工具		366.68
办公设备		146.32
合计		513.00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3,596,391.30	161,673,017.31
合计	343,596,391.30	161,673,017.3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浙江瑞丰厂房	61,190,805.47		61,190,805.47	53,573,506.66		53,573,506.66
深圳瑞丰办公楼	201,437,511.21		201,437,511.21	108,043,758.44		108,043,758.44
湖北葛店厂区	76,488,478.77		76,488,478.77			
思迈达真空搅拌脱泡机				55,752.21		55,752.21
办公软件	4,479,595.85		4,479,595.85			
合计	343,596,391.30		343,596,391.30	161,673,017.31		161,673,017.3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瑞丰光电大厦	250,000,000.00	108,043,758.44	93,393,752.77			201,437,511.21	80.58%	80.58%	6,528,842.92	4,391,279.88	4.99%	其他
葛店项目	250,000,000.00		76,488,478.77			76,488,478.77	30.60%	30.60%				其他
浙江瑞丰厂房	300,000,000.00	53,573,506.66	44,566,809.68	36,949,510.87		61,190,805.47	81.39%	81.39%	6,910,461.42	760,906.22	5.39%	其他
合计	800,000,000.00	161,617,265.10	214,449,041.22	36,949,510.87		339,116,795.45	--	--	13,439,304.34	5,152,186.10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174,410.58	41,174,410.58
2.本期增加金额	15,675,190.76	15,675,190.76
租入	15,675,190.76	15,675,190.76
3.本期减少金额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56,849,601.34	56,849,601.3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7,161,803.02	17,161,803.02
(1) 计提	17,161,803.02	17,161,803.0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17,161,803.02	17,161,803.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687,798.32	39,687,798.32
2.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专利特许使用权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159,933.05	3,581,370.00		6,997,836.35	12,147,450.20	32,000.00	93,918,589.60
2.本期增加金额	52,457,240.00			1,949,207.99			54,406,447.99
(1) 购置	52,457,240.00			63,318.87			52,520,558.8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1,885,889.12			1,885,889.12
3.本期减少金额	9,477,719.80						9,477,719.80
(1) 处置							
其他减少	9,477,719.80						9,477,719.80
4.期末余额	114,139,453.25	3,581,370.00		8,947,044.34	12,147,450.20	32,000.00	138,847,317.7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207,493.53	2,865,096.00		4,045,382.03	9,120,485.28	1,900.98	26,240,357.82
2.本期增加金额	2,480,088.95			854,460.55	1,354,471.74	3,801.96	4,692,823.20
(1) 计提	2,480,088.95			854,460.55	1,354,471.74	3,801.96	4,692,823.20
3.本期减少金额	1,203,164.51						1,203,164.51
(1) 处置							
其他减少	1,203,164.51						1,203,164.51
4.期末余额	11,484,417.97	2,865,096.00		4,899,842.58	10,474,957.02	5,702.94	29,730,016.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16,274.00		194,461.83	1,272,660.70		2,183,396.5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16,274.00		194,461.83	1,272,660.70		2,183,396.5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655,035.28			3,852,739.93	399,832.48	26,297.06	106,933,904.75
2.期初账面价值	60,952,439.52			2,757,992.49	1,754,304.22	30,099.02	65,494,835.2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 本期其他增加主要是部分系统软件本期验收由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
2. 本期其他减少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将房屋建筑物出租导致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3. 期末，土地使用权中37,976,507.40元属于所有权受限的资产，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4. 期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27、开发支出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市玲涛光电 科技有限公司	134,562,823.69					134,562,823.69
合计	134,562,823.69					134,562,823.6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深圳市玲涛光电 科技有限公司	134,562,823.69					134,562,823.69
合计	134,562,823.69					134,562,823.69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为与合并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形成商誉所在的小尺寸背光源LED业务资产组有关的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主营业务营运资本及非流动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及商誉。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15.91%，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上期期末：134,562,823.69元）。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6,332,844.26	12,518,148.58	9,579,202.62		19,271,790.22
变压器补偿	103,846.21		69,230.80		34,615.41
网路服务费	74,666.66	82,080.00	156,480.00		266.66
排污费	32,000.00		12,000.00		20,000.00
合计	16,543,357.13	12,600,228.58	9,816,913.42		19,326,672.29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1,360,712.39	22,784,740.75	164,717,336.30	24,763,366.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74,366.89	694,146.51	8,280,949.55	1,232,663.90
可抵扣亏损	312,427,648.44	48,767,035.07	206,065,936.17	33,190,079.68
递延收益	117,668,174.99	27,057,203.98	41,719,991.31	6,257,998.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15,510.85	632,326.63	4,007,784.20	601,167.63
可结转的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123,525.94	6,176.30
股权激励成本费用	19,214,746.67	2,882,212.00	1,125,468.75	168,820.31
合计	609,261,160.23	102,817,664.94	426,040,992.22	66,220,273.5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子公司湖北瑞华本期因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不同导致的应纳税差异	186,586,667.24	46,646,666.81		
合计	186,586,667.24	46,646,666.8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817,664.94		66,220,273.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646,666.8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18,327,448.13		18,327,448.13	695,950.00		695,950.00
预付设备款	60,507,195.36		60,507,195.36	32,325,398.65		32,325,398.65
预付土地款	191,680,990.00		191,680,990.00			
合计	270,515,633.49		270,515,633.49	33,021,348.65		33,021,348.65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745,000.00
保证借款	17,838,465.49	125,099,444.46
信用借款		970,000.00
合计	17,838,465.49	128,814,444.4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均由浙江瑞丰、宁波瑞康、深圳瑞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5,179,264.56	100,230,491.54
合计	325,179,264.56	100,230,491.5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22,604,747.80	337,022,647.20

设备款	49,647,732.70	14,980,765.12
其他	2,708,729.73	3,105,944.19
合计	374,961,210.23	355,109,356.5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4,087,786.53	
房租	1,126,786.90	585,866.50
合计	5,214,573.43	585,866.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679,325.55	6,355,278.18
合计	2,679,325.55	6,355,278.18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491,502.27	320,138,520.42	311,959,868.13	41,670,154.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9.68	14,513,348.41	14,123,646.93	390,341.16

三、辞退福利		728,132.31	728,132.31	
合计	33,492,141.95	335,380,001.14	326,811,647.37	42,060,495.7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327,442.75	305,017,887.79	297,078,433.63	41,266,896.91
2、职工福利费		3,992,492.77	3,992,492.77	
3、社会保险费	95,336.52	4,969,509.13	4,769,972.00	294,873.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95,322.42	4,354,587.01	4,170,164.53	279,744.90
工伤保险费		278,864.17	263,735.42	15,128.75
生育保险费	14.10	336,057.95	336,072.05	
4、住房公积金	67,083.00	5,452,009.43	5,412,758.43	106,33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7.75	7,850.00	7,440.00	637.75
其他短期薪酬	1,412.25	698,771.30	698,771.30	1,412.25
合计	33,491,502.27	320,138,520.42	311,959,868.13	41,670,154.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39.68	14,105,351.68	13,729,073.00	376,918.36
2、失业保险费		407,996.73	394,573.93	13,422.80
合计	639.68	14,513,348.41	14,123,646.93	390,341.16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134,961.07	4,923,593.73
企业所得税	287,141.13	900,499.77
个人所得税	840,100.64	152,513.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245.10	294,209.97

教育费附加	89,460.82	210,141.40
其他	1,061,336.92	696,950.74
合计	6,538,245.68	7,177,908.76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3,158,974.61	26,020,767.32
合计	23,158,974.61	26,020,767.32

(1) 应付利息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8,118,525.16	7,023,346.85
往来款		
具有回购义务的限制性股票	2,100,000.00	4,200,000.00
租金		1,908,765.99
其他	12,940,449.45	12,888,654.48
合计	23,158,974.61	26,020,767.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1,000,000.00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8,739.41	3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37,610.2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004,761.54	12,926,768.10
合计	16,153,500.95	43,664,378.34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	161,791,459.86	156,686,740.76
预收税额	482,021.96	641,323.50
合计	162,273,481.82	157,328,064.2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担保	102,647,600.80	96,916,820.27
合计	102,647,600.80	96,916,820.2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9875%-5.88%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26,286,742.69	27,510,032.24
机器设备	1,277,370.78	1,352,286.15
合计	27,564,113.47	28,862,318.39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1,719,991.31	195,780,915.40	119,832,731.72	117,668,174.99	
合计	41,719,991.31	195,780,915.40	119,832,731.72	117,668,174.9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产业转型升级资金企业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项目资助计划	651,963.84			99,054.12			552,909.72	与资产相关
超薄型 LED 项目技术改造	393,333.38			157,333.32			236,000.06	与资产相关
小型微型企业培育项目资助计划补助	86,352.62			22,418.52			63,934.10	与资产相关
用友 U8-ERP 管理软件系统项目	130,323.59			37,235.28			93,088.31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技改倍增专项技术改造投资		140,000.00		14,893.62			125,106.38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收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技术装备及管理智能化项目		780,000.00		8,041.24			771,958.76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省浙江义乌市政府光电协议补助 5000 万项目	8,695,652.23			8,695,652.23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省浙江义乌市政府光电协议补助 12000 万项目	10,000,000.08			10,000,000.08				与资产相关
高光效低热阻高可靠性的 LED 照明封装技术	62,500.19			62,500.19				与资产相关
中大尺寸液晶显示背光源 LED 产业化	1,291,304.23			645,652.20			645,652.03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 LED 电视背光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822,429.83			224,299.08			598,130.75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新型封装高光效 LED 光源器件产业化	1,434,137.84			342,751.40			1,091,386.44	与资产相关
基于共晶技术的 LED 封装材料研发	789,473.91			157,894.68			631,579.23	与资产相关
大尺寸液晶屏用 LED 芯片及模组研发与应用项目	2,789,062.50			656,250.00			2,132,812.50	与资产相关

大尺寸液晶 屏用 LED 芯 片及模组研 发与应用 国家工信部 项目市配套 资助	661,233.69			159,650.16			501,583.53	与资产相关
基于新型氧 化物透明电 极结构的倒 装芯片 CSP 封装关键技 术及其标准 光组件产业 化	275,026.37			55,005.24			220,021.13	与资产相关
带光学透镜 的散射型室 内照明标准 光组件开发 与产业化	381,315.81			72,631.56			308,684.25	与资产相关
替代型非定 向性 LED 室 内照明光源 产业化关键 技术	260,818.92			149,039.40			111,779.52	与资产相关
SMDLED 封 装生产线技 术升级改造	285,782.46			131,899.56			153,882.90	与资产相关
基于 DLP 开 发平台的高 集成紫外 LED 标准光 组件	358,585.72			60,606.12			297,979.6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国 家外经贸发 展专项资金 进口贴息	1,015,168.50			283,302.84			731,865.66	与资产相关
照明级宽光 谱高速高压 LED 集成功 能光发射器 件的开发	1,625,000.00			1,544,846.91			80,153.09	与资产相关

手机虹膜识别红外 LED 开发关键技术研发	692,385.25			90,153.00			602,232.25	与资产相关
重 20180224 量子点荧光显示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	1,8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彩色 Micro-LED 显示与超高亮度微显示技术研究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光色品质 高效 LED 器件开发生产线升级改造	658,018.89			84,905.64			573,113.25	与资产相关
LED 照明器件封装生产线智能制造项目	1,815,384.62			369,230.76			1,446,153.86	与资产相关
IPSL 技术应用技术改造项目	1,894,736.84	4,390,000.00		306,346.48			5,978,390.36	与资产相关
半导体高精度刀轮切割机关键技术研发	1,250,000.00						1,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 2020N060 高效高亮 Micro-LED 显示关键技术研发		1,8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LED 新型显示项目扶持奖励资金		188,670,915.40		94,601,138.09			94,069,777.31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创业资助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1,719,991.31	195,780,915.40		119,832,731.72			117,668,174.99	
----	---------------	----------------	--	----------------	--	--	----------------	--

其他说明：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五、55、政府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5,794,963.00	148,598,050.00				148,598,050.00	684,393,013.00

其他说明：

详见附注一、1、公司概况

54、其他权益工具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3,211,854.16	638,975,158.99	150,000.00	992,037,013.15
其他资本公积	6,495,479.68	5,064,615.41		11,560,095.09
合计	359,707,333.84	644,039,774.40	150,000.00	1,003,597,108.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本期定向增发，形成资本溢价554,865,434.77元。
2. 公司本期股票期权进行行权，形成资本溢价79,648,699.22元。
3. 公司本期股权激励导致本期增加其他资本公积7,521,145.16元,同时本期限制性股票及股权期权解禁，导致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4,461,025.00元。
4. 公司本期收购子公司深圳市瑞丰光电子紫光技术有限公司剩余40%股权，形成资本公积178,895.25元
5. 本期联营企业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增加导致形成其他资本公积1,825,600.00元。
6. 公司本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资本溢价人民币150,000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库存股	4,2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合计	4,2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 本期回购注销库存股50,000.00股导致库存股减少200,000.00元；
- (2) 本期限制性股票解锁2,050,000.00股导致库存股减少1,900,000.00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06,616.57	-207,726.65			-31,159.00	-176,567.65	-3,583,184.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06,616.57	-207,726.65			-31,159.00	-176,567.65	-3,583,184.2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0.00						1,58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80.00						1,58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05,036.57	-207,726.65			-31,159.00	-176,567.65	-3,581,604.2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657,610.03	2,349,562.14		34,007,172.17
合计	31,657,610.03	2,349,562.14		34,007,172.1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6,589,981.71	278,437,858.3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6,589,981.71	278,437,858.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160,437.98	48,152,123.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49,562.14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1,400,857.55	326,589,981.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2,115,084.25	1,163,987,542.61	1,200,703,015.54	982,839,685.09
其他业务	50,122,176.64	24,051,940.91	32,207,515.56	18,251,210.10
合计	1,472,237,260.89	1,188,039,483.52	1,232,910,531.10	1,001,090,895.1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472,237,260.89	/	1,232,910,531.10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50,122,176.64	销售材料及其他业务收入	32,207,515.56	销售材料及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40%		2.61%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	50,122,176.64	销售材料及其他业务收入	32,207,515.56	销售材料及其他业务收入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50,122,176.64	销售材料及其他业务收入	32,207,515.56	销售材料及其他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		0.00 /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		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422,115,084.25 /		1,200,703,015.54 /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6））。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① 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买方签收的送货单或托运单时，凭相关单据确认收入；② 针对已签订供应商管理库存协议的客户，产品已经发出并经买方验收领用后，取得与买方对账单时，凭对账单确认收入。

国外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①国外销售采用FOB(Free On Board 离岸价，指当货物在指定的装运港越过船舷，卖方即完成交货)结算，在办理完毕报关和商检手续时确认收入。②国外销售采用EXW (Ex Works, 指是指当卖方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的地点将货物交给买方处置时，即完成交货)结算，在将货物交付给买方或买方指定第三方时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313,585.90 元，其中，5,313,585.90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5,402.28	1,746,706.67
教育费附加	2,032,204.63	1,259,460.53
房产税	3,659,691.02	654,594.62
土地使用税	1,197,090.09	228,154.59
车船使用税	4,600.00	5,340.00
印花税	831,847.91	806,503.96
其他	41,599.57	
合计	9,742,435.50	4,700,760.37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43,673,494.03	30,778,387.99
运输费	412,637.79	556,874.17
业务招待费	6,907,662.49	5,287,505.55
办公费	4,260,753.32	2,127,911.37
差旅费	3,984,078.50	2,661,937.68
展览费和广告费	1,861,914.90	1,779,791.10
专利费		1,220,027.81
房租及水电费	867,876.62	1,550,410.05
汽车费用	466,421.06	334,180.22
其他	6,688,426.34	3,655,474.25
合计	69,123,265.05	49,952,500.19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49,982,674.37	34,054,842.12
中介机构费用	3,995,259.35	4,887,086.14
折旧及摊销	9,641,926.83	7,433,037.50
装修费	3,642,020.81	3,311,380.70
房租	3,424,639.18	5,261,492.57
办公费	5,492,482.08	4,057,607.56
业务招待费	1,409,079.51	727,874.89
差旅交通费	679,161.96	691,310.55
汽车费用	672,941.44	357,131.60
运输费	573,417.70	578,650.17
会务费	223,327.51	308,583.59
股权激励费用	5,837,641.23	6,438,287.50
其他	3,978,434.32	392,333.58
合计	89,553,006.29	68,499,618.47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40,437,733.74	44,683,030.02
职工薪酬	51,015,341.29	32,172,548.42
折旧费及摊销	8,812,268.66	4,601,203.85
水电费	3,491,898.95	2,923,406.88
租赁费	311,126.32	2,296,419.16
技术服务	615,338.24	995,834.66
差旅费	885,540.89	751,835.35
产品检测费	1,080,205.79	1,207,200.20
其他	3,720,909.51	2,037,642.45
合计	110,370,363.39	91,669,120.99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220,220.84	10,380,829.09
减：利息资本化	5,152,186.10	3,587,033.12
减：利息收入	7,510,295.73	4,667,014.77
利息净支出	-1,442,260.99	2,126,781.20
汇兑净损失	4,058,131.82	5,523,511.65
手续费及其他	730,646.70	508,428.45
合计	3,346,517.53	8,158,721.30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0,218,684.07	38,253,267.32
个税手续费返还	56,602.05	611,978.98
土地使用税返还	55,101.00	117,938.40
合计	130,330,387.12	38,983,184.70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90,650.10	8,542,165.4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925,651.54	1,237,296.18
理财产品收益	216,067.98	273,100.28
合计	7,451,069.42	10,052,561.90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08,333.86	5,326,906.4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61,450.69	-427,904.1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306,109.87	-401,438.20
合计	-5,936,325.32	4,497,564.15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5,574,278.97	-16,612,268.69
合计	-25,574,278.97	-16,612,268.69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2,515,227.83	-1,517,906.04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违约金及利息	13,613.60	1,428,092.78	13,613.60
赔偿款		28,108.80	
其他	329,976.17	19,928.75	329,976.17
合计	343,589.77	1,476,130.33	343,589.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5,000.00	200,000.00	5,000.00
其他	210,430.11	428,058.45	210,430.11
赔偿款		32,955.80	
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和被 没收财物的损失	625.03	150.00	625.03
非流动资产资产报废损失	589,312.04	954,493.90	589,312.04
合计	805,367.18	1,615,658.15	805,367.18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6,568.60	4,600,205.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709,589.49	-8,191,298.48
合计	11,976,158.09	-3,591,092.8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386,492.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557,973.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635,765.8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13,208.5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 损的影响	-465,145.03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453,904.13
不可抵扣的税项费用的纳税影响	1,477,634.0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5,770,766.25
其他	-465,145.02

所得税费用	11,976,158.09
-------	---------------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510,295.73	4,667,014.77
押金、往来款及其他	16,600,963.07	15,055,096.52
收回司法冻结款		46,900,000.00
政府补助收入	206,278,570.80	18,199,105.85
代收代付个税款	10,234,039.77	
合计	240,623,869.37	84,821,217.1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费用	50,842,437.66	40,439,487.23
押金、往来及其他	18,092,671.98	4,908,308.30
代收代付个税款	10,234,039.77	
合计	79,169,149.41	45,347,795.5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融理财产品投资及收益	99,304,505.48	89,850,000.00
合计	99,304,505.48	89,8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融理财产品投资	100,088,437.50	89,850,000.00
合计	100,088,437.50	89,8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151,647,594.35	135,581,621.29
开具票据贴现		38,000,000.00
融租租入设备转租赁收取的租金	1,437,494.69	
合计	153,085,089.04	173,581,621.2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240,078,653.70	82,147,083.51
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费用		1,833,204.53
回购股票支付的现金	200,000.00	
开具应付票据贴现		38,000,000.00
支付长期租赁租金	18,137,757.11	
其他		292,827.70
合计	258,416,410.81	122,273,115.7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8,410,334.19	47,693,615.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510,604.29	12,114,704.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7,096,536.33	69,471,958.6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692,823.20	4,137,112.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816,913.42	6,755,570.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15,227.83	1,517,906.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9,312.04	954,493.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26,166.56	6,793,795.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51,069.42	-10,052,561.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918,869.31	-8,083,857.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646,666.81	-107,441.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512,992.61	-42,377,312.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061,068.24	-35,274,443.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076,333.16	-77,877,155.41
其他	5,873,782.03	53,338,28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80,244.62	29,004,673.4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5,705,747.29	162,364,481.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2,364,481.06	140,630,372.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341,266.23	21,734,108.37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
其中：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00
其中：	--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00

其他说明：

2021年9月15日，本公司控制子公司中科创和万维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小番茄 100%股权以1元转让给万维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2021 年 9 月 15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85,705,747.29	162,364,481.06
其中：库存现金	2,527.84	2,522.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5,703,219.45	162,361,958.8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705,747.29	162,364,481.06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8,357,873.40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5,379,504.91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7,976,507.40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59,930,185.13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61,190,805.47	借款抵押
合计	402,834,876.31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9,288,709.34	6.3757	59,222,024.13
欧元	1,624,846.97	7.2197	11,730,907.68
港币	56,173.68	0.8176	45,927.60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0,218,647.34	6.3757	65,154,418.50
欧元	776,878.82	7.2197	5,608,832.05
港币	962,779.08	0.8176	787,158.55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79,052.82	6.3757	4,329,437.06
欧元	1,819.00	7.2197	13,132.63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拨款	94,601,138.09	LED 新型显示项目扶持奖励资金	94,601,138.09
财政拨款	10,000,000.08	2016 年省浙江义乌市政府光电协议补助 12000 万项目	10,000,000.08
财政拨款	8,695,652.23	2016 年省浙江义乌市政府光电协议补助 5000 万项目	8,695,652.23
财政拨款	3,592,307.00	义乌信息光电高新产业园 2020 年地方财政贡献奖励	3,592,307.00
财政拨款	1,544,846.91	照明级宽光谱高速高压 LED 集成功能光发射器件的开发	1,544,846.91
财政拨款	953,779.40	供电局电费工商用电降成本资助（汉海达）	953,779.40
财政拨款	847,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20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款	847,000.00
财政拨款	800,000.00	2019 年科创委创业资助项目验收完成	800,000.00
财政拨款	656,250.00	大尺寸液晶屏用 LED 芯片及模组研发与应用项目	656,250.00
财政拨款	645,652.20	中大尺寸液晶显示背光源 LED 产业化	645,652.20
财政拨款	473,775.00	收深圳市宝安区职业训练中心 第十六批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	473,775.00
财政拨款	423,500.00	光明区 2020 年企业研发费用资助款	423,500.00
财政拨款	396,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研究开发资助第一批第二次拨款	396,000.00
财政拨款	392,000.00	2021 年光明区保费资助（2020 年 6 月和 10 月交的保费）	392,000.00
财政拨款	390,258.00	深圳市商务局 2019 年深圳市	390,258.00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财政拨款	369,230.76	LED 照明器件封装生产线智能制造项目	369,230.76
财政拨款	342,751.40	2014 年新型封装高光效 LED 光源器件产业化	342,751.40
财政拨款	316,158.00	深圳市商务局 2020 年外贸优质增长扶持计划（保费资助）	316,158.00
财政拨款	306,346.48	IPSL 技术应用技术改造项目	306,346.48
财政拨款	283,302.84	2015 年度国家外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	283,302.84
财政拨款	270,000.00	收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第二批资助计划（718 项）	270,000.00
财政拨款	224,299.08	深圳市 LED 电视背光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224,299.08
财政拨款	200,000.00	收宝安区科技创新局 2021 年企业研发投入补贴	200,000.00
财政拨款	200,000.00	宝安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第一批）项目补贴	200,000.00
财政拨款	200,000.00	深圳市科创委对广东省科技进步奖配套奖励款	200,000.00
财政拨款	200,000.00	深圳市商务局外贸企业品牌和标准化体系建设资助款	200,000.00
财政拨款	185,000.00	2020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第二批第 1 次补助	185,000.00
财政拨款	159,650.16	大尺寸液晶屏用 LED 芯片及模组研发与应用国家工信部项目市配套资助	159,650.16
财政拨款	157,894.68	基于共晶技术的 LED 封装材料研发	157,894.68
财政拨款	157,333.32	超薄型 LED 项目技术改造	157,333.32
财政拨款	150,000.00	南方科技大学汇来粤港澳联合实验室项目合作款（1/3）	150,000.00
财政拨款	149,039.40	替代型非定向性 LED 室内照明光源产业化关键技术	149,039.40
财政拨款	131,899.56	SMD LED 封装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	131,899.56
财政拨款	130,000.00	航城街道党建中心 吸纳建档立卡人员一次性补贴	130,000.00

财政拨款	130,000.00	航城街道党建中心 吸纳建档立卡人员一次性补贴	130,000.00
财政拨款	100,000.00	收到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奖励项目	100,000.00
财政拨款	100,000.00	深圳市光明区财政局 2020 年度第四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100,000.00
财政拨款	100,000.00	光明区财政局 2021 年省级科技获奖奖励项目资助款	100,000.00
财政拨款	99,054.12	2016 年产业转型升级资金企业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项目资助计划	99,054.12
财政拨款	97,255.00	2020 年光明区疫情防控贷款贴息资助	97,255.00
财政拨款	96,500.00	以工代训补贴	96,500.00
财政拨款	90,153.00	手机虹膜识别红外 LED 开发关键技术研发	90,153.00
财政拨款	84,905.64	高光色品质高效 LED 器件开发生产线升级改造	84,905.64
财政拨款	72,631.56	带光学透镜的散射型室内照明标准光组件开发与产业化	72,631.56
财政拨款	62,500.19	高光效低热阻高可靠性的 LED 照明封装技术	62,500.19
财政拨款	60,606.12	基于 DLP 开发平台的高集成紫外 LED 标准光组件	60,606.12
财政拨款	55,005.24	基于新型氧化物透明电极结构的倒装芯片 CSP 封装关键技术及其标准光组件产业化	55,005.24
财政拨款	52,403.00	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应对疫情贷款利息补贴	52,403.00
财政拨款	50,000.00	收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 2020 年国高企业认定奖励补贴	50,000.00
财政拨款	50,000.00	光明区国家高新证书奖励	50,000.00
财政拨款	49,593.00	义乌信息光电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2020 年度地方财政奖励	49,593.00
财政拨款	43,559.00	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对 2019 年广州光亚展和安博会的补助	43,559.00

财政拨款	38,606.70	稳岗补贴	38,606.70
财政拨款	37,235.28	用友 U8-ERP 管理软件系统项目	37,235.28
财政拨款	31,053.46	企业稳岗技能培训补贴	31,053.46
财政拨款	27,655.00	收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检验检测认证费用补贴	27,655.00
财政拨款	26,000.00	义乌科学技术局 创新券补助资金	26,000.00
财政拨款	22,799.04	收 2021 年稳岗补贴	22,799.04
财政拨款	22,418.52	小型微型企业培育项目资助计划补助	22,418.52
财政拨款	14,893.62	深圳市工业信息化局 2021 年技改倍增专项技术改造投资项目	14,893.62
财政拨款	13,196.40	供电局电费工商用电降成本资助（瑞丰大厦）	13,196.40
财政拨款	10,000.00	收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12 月吸纳脱贫人员就业补贴	10,000.00
财政拨款	9,167.35	稳岗补贴	9,167.35
财政拨款	8,822.00	收到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展会补贴	8,822.00
财政拨款	8,041.24	收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技术装备及管理智能化项目	8,041.24
财政拨款	5,000.00	深圳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0 年国内、国外发明专利资助	5,000.00
财政拨款	3,531.44	2020 年稳岗补贴	3,531.44
财政拨款	1,033.56	收到 2020 年度社保局稳岗补贴	1,033.56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小番茄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0	55.35%	出售	2021年09月15日	工商变更	-263,745.95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其他说明：

2021年9月15日，本公司控制子公司中科创和万维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小番茄 100% 股权以1元转让给万维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2021 年 9 月 15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于2021年04月12日投资设立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于2021年09月29日投资设立武汉瑞思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四川瑞华电子有限公司于2021.07.23日注销。

6、其他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市瑞康光电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制造企业	100.00%		出资设立
常州利瑞光电有限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制造企业	70.00%		出资设立
REFOND(HONG KONG)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民营企业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浙江义乌	浙江义乌	制造企业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市中科创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企业	55.35%		出资设立
深圳市瑞丰光电紫光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企业	100.00%		出资设立
浙江明度电子有限公司	浙江义乌	浙江义乌	制造企业		100.00%	出资设立
浙江旭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义乌	浙江义乌	资产管理	100.00%		出资设立
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	湖北鄂州	湖北鄂州	制造企业	0.33%	99.67%	出资设立
武汉瑞思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鄂州	湖北鄂州	制造企业		100.00%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常州利瑞光电有限公司	30.00%	1,504,888.37		3,925,914.20
深圳市瑞丰光电紫光技术有限公司		592,048.25		0.00
深圳市中科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44.65%	-822,629.93		4,371,879.40
深圳市小番茄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4,410.4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常州利瑞光电有限公司	86,074,791.43	16,141,960.14	102,216,751.57	73,837,215.03	1,480,908.57	75,318,123.60	49,220,006.74	11,604,382.70	60,824,389.44	38,154,257.89		38,154,257.89
深圳市瑞丰光电紫光技术有限公司							14,616,092.65	200,680.49	14,816,773.14	9,541,904.05		9,541,904.05
深圳市中科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62,009,610.44	53,175,276.04	115,184,886.48	95,717,694.40	8,531,180.68	104,248,875.08	41,765,870.45	21,083,345.85	62,849,216.30	53,452,446.45	1,414,675.91	54,867,122.36

深圳市小番茄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02,803.99	56,214.91	259,018.90	153,891.94	1,414,675.91	153,891.94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常州利瑞光电有限公司	77,416,588.54	4,151,035.62	4,151,035.62	420,333.32	51,993,884.00	2,526,266.36	2,526,266.36	-1,622,435.38
深圳市中科创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68,280,123.96	-1,816,730.82	-1,816,730.82	-144,954.45	46,869,245.93	-5,231,264.12	-5,231,264.12	6,171,448.34
深圳市小番茄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62,590.97	-62,590.97	-68,851.70	17,351.15	-414,873.04	-414,873.04	-449,842.76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收购子公司深圳市瑞丰光电紫光技术有限公司剩余40%股权，形成资本公积178,895.25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2,504,000.00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325,104.75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78,895.2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华瑞光电（惠州）有限公司	惠州市	惠州市	制造业	20.00%		权益法
TCL 华瑞照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惠州市	惠州市	制造业	20.00%		权益法
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制造业	16.30%		权益法
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制造业	1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1)本报告期瑞丰光电持有迅驰车业16.30%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根据公司2017年8月1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参股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投资 1 亿元人民币对迅驰车业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将持有迅驰车业 16.30%的股权。主营业务范围为：汽车LED灯具、汽车电子、汽车饰件、汽车照明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制动系统研发、生产。迅驰车业由董事会指导和控制经营，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董事由本公司委派，董事会会议实行一人一票制，董事会审议的事项需经全提董事或董事代表2/3以上的决议通过。因此，本公司对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2)本报告期瑞丰光电持有唯能车灯15%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唯能车灯由董事会指导和控制经营，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董事由本公司委派，董事会会议实行一人一票制，董事会审议的事项需经全提董事或董事代表2/3以上的决议通过；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监事由本公司委派；因此，本公司对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华瑞光电（惠州）有限公司	TCL 华瑞照明科技（惠州）	华瑞光电（惠州）有限公司	TCL 华瑞照明科技（惠州）
流动资产	104,352,264.97	480,462,342.77	103,620,595.74	418,870,328.5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226,984.61	33,259,310.87	32,043,060.40	32,676,681.12
非流动资产		57,846,025.92	3,646,262.32	54,755,196.65
资产合计	104,352,264.97	538,308,368.69	107,266,858.06	473,625,525.24
流动负债	2,036,547.90	390,048,641.27	6,792,019.23	353,738,277.7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036,547.90	390,048,641.27	6,792,019.23	353,738,277.7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2,315,717.07	148,259,727.42	100,474,838.83	119,887,247.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463,143.41	29,651,945.48	20,094,967.77	23,977,449.5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782,148.71	29,357,786.49	20,413,973.06	23,683,290.5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82,540,716.24	1,005,722,702.20	101,669,552.12	773,902,502.91
财务费用	-263,245.97	-3,023,000.87	-504,860.81	4,031,934.26
所得税费用	613,626.08	4,023,206.96	505,363.89	25,115.00
净利润	1,840,878.24	38,372,479.90	1,516,091.61	18,675,797.5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40,878.24	38,372,479.90	1,516,091.61	18,675,797.5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2,000,000.00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	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	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	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
流动资产	622,832,355.87	154,132,606.79	562,330,893.98	150,479,315.59
非流动资产	279,996,360.06	51,951,459.00	210,566,704.94	45,969,704.75
资产合计	902,828,715.93	206,084,065.79	772,897,598.92	196,449,020.34
流动负债	696,163,472.99	118,436,078.26	471,409,832.19	121,419,648.60
非流动负债	8,262,030.23	4,917,738.98	3,006,404.02	680,583.04
负债合计	704,425,503.22	123,353,817.24	474,416,236.21	122,100,231.6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8,403,212.71	82,730,248.55	298,481,362.71	74,348,788.7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2,348,255.01	12,409,537.28	49,726,995.03	18,958,941.1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4,516,850.57	12,409,537.29	121,290,894.38	18,958,941.1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46,797,539.83	140,676,095.63	565,533,134.94	164,714,459.83
净利润	-114,078,150.00	7,598,379.29	-15,802,447.69	31,879,936.9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4,078,150.00	7,598,379.29	-15,802,447.69	31,879,936.9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03,743.88	746,093.4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42,349.60	-210,368.30
--综合收益总额	-142,349.60	-210,368.30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398.28	2,287,924.2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51,613.34	-267,505.60
--综合收益总额	-251,613.34	-267,505.60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权益工具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指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方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

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16.51%（2020年：18.2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64.69%（2020年：87.92%）。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51,595.45万元（2020年12月31日：33,455.25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1.12.31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以内	二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783.85	-	-	-	1,783.85
应付票据	32,517.93	-	-	-	32,517.93
应付账款	37,496.12	-	-	-	37,496.12
其他应付款	2,315.90	-	-	-	2,315.90
长期借款	-	-	10,264.76	-	10,264.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5.35	-	-	-	1,615.35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75,729.15	-	10,264.76	-	85,993.91

期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12.31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以内	二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2,881.44	-	-	-	12,881.44
应付票据	10,023.05	-	-	-	10,023.05
应付账款	35,510.94	-	-	-	35,510.94
其他应付款	2,602.08	-	-	-	2,602.08
长期借款	-	-	-	9,691.68	9,691.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73.76	-	-	-	3,073.76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64,091.27	-	-	9,691.68	73,782.95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17,838,465.49	128,715,000.00
长期借款	102,647,600.80	96,776,433.11
合 计	120,486,066.29	225,491,433.11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504,063,620.69	192,291,295.11
合 计	504,063,620.69	192,291,295.11

于 2021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191.79万元（2020年12月31日：20.39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于 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	------	------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美元	432.94	615.69	12,437.64	1,320.23
欧元	1.31	1.46	1,733.97	88.25
日元	-	109.74	-	-
港币	-	-	83.31	101.90
合 计	434.25	726.89	14,254.92	1,510.38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37.19%（2020年12月31日：44.0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28,677.15	7,128,677.1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内 容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非上市股权投	7,128,677.15	资产净值法	账面净资产、流动性折价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名 称	与本公司关系	直接拥有本公司股份比例%	性 质
龚伟斌	实际控制人	21.95	自然人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名 称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龚伟斌	140,578,000.00	9,617,307.00	-	150,195,307.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刘召军担任法人代表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秘刘雅芳之配偶担任高管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TCL 华瑞照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及产品	2,696,693.78	800,000.00	是	563,341.54
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64,796.77	0.00	是	182,724.5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TCL 华瑞照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及产品	12,035,138.36	10,633,505.16
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4,093,746.98	23,444,570.03
华瑞光电（惠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1,830.41
深圳市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6,637.17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82.3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03 日	2021 年 10 月 21 日	是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 年 04 月 24 日	2021 年 04 月 24 日	是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26 日	2023 年 12 月 26 日	是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 年 05 月 28 日	2022 年 05 月 28 日	否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1 年 03 月 22 日	2022 年 01 月 26 日	否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 年 10 月 08 日	2022 年 10 月 07 日	否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 年 04 月 02 日	2021 年 04 月 02 日	是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 年 01 月 07 日	2021 年 01 月 06 日	是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 年 07 月 03 日	2021 年 07 月 02 日	是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 年 09 月 17 日	2022 年 09 月 16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 年 01 月 01 日	2022 年 01 月 01 日	否
宁波市瑞康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 年 01 月 01 日	2022 年 01 月 01 日	否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是
宁波市瑞康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是
宁波市瑞康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 年 09 月 04 日	2021 年 12 月 20 日	是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市瑞康光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否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0 年 03 月 02 日	2021 年 01 月 19 日	是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 年 04 月 02 日	2021 年 04 月 02 日	是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2 年 11 月 17 日	否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21 年 03 月 03 日	2022 年 03 月 02 日	否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 年 05 月 28 日	2022 年 04 月 28 日	否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1 年 07 月 06 日	2021 年 07 月 05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262,500.00	6,201,1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TCL 华瑞照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11,139,584.13	170,435.64	4,430,147.71	82,400.75
应收账款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68.85		
应收账款	迅驰车业江苏有限	27,151,349.57	415,415.65		

	公司				
其他应收款	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王伟权	132,404.00	662.02	132,404.00	662.0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TCL 华瑞照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1,724,572.52	1,261,171.52
应付账款	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	4,282.07	
其他应付款	李俏虹	38,315.67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925,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664,82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467,2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6.63 元/份及 6.60 元/份，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为 4 元/股。本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上市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和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期权：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模型来计算期权的理论价值。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股票价格与授予价格的差异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在预计员工离职率以及业绩考核的基础上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016,624.8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873,782.03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5、其他

(1) 股票期权：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确定2020年4月30日为首次授予日，行权价格6.63 元/份。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完成了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登记数量 3,338.80 万份。授予的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1,289.15万元，本期激励计划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即2020年5月13日）起期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24个月分两期解锁。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435.80万元。

(2) 限制性股票：公司于2020年5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2020年5月21日。公司于2020年6月16日公告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2020年6月19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5.00万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4.00元/股。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170.10万元，自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即2020年6月19日）起期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24个月分两期解锁。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69.86万元。

(3) 股权期权：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召开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1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 2021年1月19日。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1年2月24日。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192.5万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6.60元/股。本期激励计划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即2021年1月19日）起期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24个月分两期解锁。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81.71万元。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21.12.31	2020.12.31
购建长期资产	29,167.17万元	8,559.37万元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020.12.3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15,613,508.8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10,560,037.1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3,504,237.54
以后年度	8,086,821.58
合 计	37,764,605.1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 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本公司	深圳市瑞赞辰实业有限公司（莱辰）	买卖合同纠纷	深圳坪山法院	350,000.00	未开庭
惠州摩典精密机械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深圳光明法院	633,091.00	已开庭，未判决
河南摩典精密机械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深圳光明法院	531,091.90	已开庭，未判决
本公司	深圳汐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深圳光明法院	738,950.00	已开庭，未判决
南宁皓霖电影放映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科创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1,020,000.00	未开庭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3,687,860.2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3,687,860.26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2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议案。拟向 679 名激励对象授予 3,500.00 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 3,245.38 万份，预留 254.62 万份；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9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事项正在进展中。

截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不适用

8、其他

截至2022年4月26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34,122.04	2.49%	11,534,122.04	100.00%		9,506,885.85	2.56%	9,506,885.8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2,422,997.51	97.51%	7,013,567.16	1.55%	445,409,430.35	361,709,775.88	97.44%	10,779,545.12	2.98%	350,930,230.76
其中：										
应收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58,337,880.79	77.24%	7,013,567.16	1.96%	351,324,313.63	317,756,765.56	85.60%	10,779,545.12	3.39%	306,977,220.4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94,085,116.72	20.28%			94,085,116.72	43,953,010.32	11.84%			43,953,010.32
合计	463,957,119.55	100.00%	18,547,689.20	4.00%	445,409,430.35	371,216,661.73	100.00%	20,286,430.97	5.46%	350,930,230.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德铭光科技有限	7,145,553.84	7,145,553.84	100.00%	涉诉

公司				
新确实业有限公司	787,168.18	787,168.18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深圳市瑞赞辰实业有限公司	350,000.06	350,000.06	100.00%	涉诉
深圳市深聚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252.00	700,252.00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深圳市云智科技有限公司	598,946.00	598,946.00	100.00%	涉诉
中山市华亮灯饰有限公司	344,971.36	344,971.36	100.00%	涉诉
深圳市虹彩晶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37,253.06	237,253.06	100.00%	涉诉
中山市豪邦灯饰电器有限公司	195,574.45	195,574.45	100.00%	涉诉
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	192,358.05	192,358.05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Sferrum Gmbh	150,929.63	150,929.63	100.00%	中信保索赔
潮州市创佳电子有限公司	156,960.00	156,960.00	100.00%	涉诉
重庆华龙盈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36,552.00	136,552.00	100.00%	涉诉
深圳市新光华光电有限公司	124,281.94	124,281.94	100.00%	涉诉
东莞市华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9,749.83	79,749.83	100.00%	涉诉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0,455.10	90,455.10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晶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4,663.43	84,663.43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成都中天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084.54	65,084.54	100.00%	涉诉
深圳市富博思光电有限公司	25,168.59	25,168.59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广州雄义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19,783.16	19,783.16	100.00%	涉诉
深圳市聚明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8,715.39	18,715.39	100.00%	涉诉
高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 Sun Tec	10,956.55	10,956.55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苏州欧利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249.60	8,249.60	100.00%	涉诉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5,646.72	5,646.72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深圳思坎普科技有限公 司	2,999.93	2,999.93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LLC Optogan	1,848.63	1,848.63	100.00%	公司经营不善
合计	11,534,122.04	11,534,122.04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6,066,005.01	5,447,809.87	1.53%
1-2 年	1,478,661.59	804,983.37	54.44%
2-3 年	378,532.96	346,092.69	91.43%
3-4 年	414,126.23	414,126.23	100.00%
5 年以上	555.00	555.00	100.00%
合计	358,337,880.79	7,013,567.1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50,918,250.98
1 至 2 年	9,128,607.58
2 至 3 年	407,069.24
3 年以上	3,503,191.75
3 至 4 年	675,466.16

4 至 5 年	670.46
5 年以上	2,827,055.13
合计	463,957,119.5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金额	20,286,430.97	4,371,010.68	465,387.96	5,644,364.49		18,547,689.20
合计	20,286,430.97	4,371,010.68	465,387.96	5,644,364.49		18,547,689.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	79,798,649.59	17.20%	1,220,919.34
VESTEL ELEKTRONIK SANAYI VE TICARET A.S.	24,501,774.68	5.28%	374,877.15
深圳市建滔科技有限公司	14,238,909.73	3.07%	217,855.32
SEOUL SEMICONDUCTOR	12,726,798.52	2.74%	194,720.02
杭州天都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9,742,853.12	2.10%	149,065.65
合计	141,008,985.64	30.3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7,783,751.64	114,289,757.39
合计	207,783,751.64	114,289,757.39

(1)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4,556,759.80	4,659,959.80
出口退税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87,468,963.29	54,397,434.23
应收员工社保款	760,412.66	585,270.57
备用金	363,495.21	444,521.21
其他	628,797.75	3,059,091.11
股权转让款	27,500,000.00	67,131,533.64
往来款	5,000,000.00	5,045,955.30
合计	226,278,428.71	135,323,765.8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99,048.32		18,234,960.15	21,034,008.47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2,989.65		2,989.65	
本期转回	1,989,907.38		549,424.02	2,539,331.4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06,151.29		17,688,525.78	18,494,677.0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1,328,247.86
1 至 2 年	10,449,480.52
2 至 3 年	34,692,531.81
3 年以上	19,808,168.52
3 至 4 年	17,848,001.00
4 至 5 年	519,785.72
5 年以上	1,440,381.80
合计	226,278,428.7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信用组合	2,799,048.32		2,539,331.40			18,494,677.07
合计	2,799,048.32		2,539,331.40			18,494,677.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9,237,273.60	1 年以内	52.69%	
深圳市中科创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205,274.15	1-3 年	22.19%	
广东景丽川实业有限公司	股权款	12,500,000.00	3-4 年	5.52%	12,500,000.00
常州利瑞光电	往来款	11,926,827.05	1-3 年	5.27%	
王淑华	股权款	6,750,000.00	1 年以内	2.98%	337,500.00
合计	--	200,619,374.80	--	88.66%	12,837,5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08,184,968.69		1,408,184,968.69	592,236,999.84		592,236,999.84
对联营、合营企	202,096,357.77	34,994,636.44	167,101,721.33	235,840,391.46	51,206,280.77	184,634,110.69

业投资						
合计	1,610,281,326.46	34,994,636.44	1,575,286,690.02	828,077,391.30	51,206,280.77	776,871,110.5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波市瑞康光电有限公司	140,393,443.44				183,342.88	140,576,786.32	
常州利瑞光电有限公司	21,076,744.48				77,460.80	21,154,205.28	
香港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	79,270.00					79,270.00	
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38,924,258.96				1,052,682.72	239,976,941.68	
深圳市瑞丰光电紫光技术有限公司	647,752.16	2,504,000.00			54,452.00	3,206,204.16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	180,890,065.60	809,323,700.00			1,020,089.77	991,233,855.37	
深圳市中科创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8,220,465.20	35,706.00			20,656.28	8,276,827.48	
浙江旭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5,000.00					2,005,000.00	
湖北瑞华光电有限公司		1,675,878.40				1,675,878.40	
合计	592,236,999.84	813,539,284.40			2,408,684.45	1,408,184,968.6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华瑞光电 (惠州) 有限公司	20,413,97 3.06			368,175.6 5					20,782,14 8.71		
TCL 华瑞 照明科技 (惠州) 有限公司	23,683,29 0.51			7,674,495 .98			2,000,000 .00		29,357,78 6.49		
珠海市唯 能车灯实 业有限公司	18,958,94 1.12								-18,958,9 41.12		
小计	63,056,20 4.69			8,042,671 .63			2,000,000 .00		-18,958,9 41.12	50,139,93 5.20	
二、联营企业											
迅驰车业 江苏有限 公司	121,290,8 94.38			-18,599,6 43.81	1,825,600 .00				104,516,8 50.57		
北京中讯 威易科技 有限公司	287,011.6 2			-251,613. 34					35,398.28		
广东星美 灿照明科 技股份有 限公司										11,835,14 4.54	
珠海市唯 能车灯实 业有限公司				7,806,622 .81	1,257,218 .97				18,958,94 1.12	12,409,53 7.28	23,159,49 1.90
小计	121,577,9 06.00			7,806,622 .81	-17,594,0 38.18	1,825,600 .00			18,958,94 1.12	116,961,7 86.13	34,994,63 6.44
合计	184,634,1 10.69			7,806,622 .81	-9,551,36 6.55	1,825,600 .00	2,000,000 .00			167,101,7 21.33	34,994,63 6.44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18,093,151.25	894,849,596.71	899,272,936.50	831,913,908.90
其他业务	272,090,382.24	270,334,124.40	188,492,166.70	186,610,172.10
合计	1,290,183,533.49	1,165,183,721.11	1,087,765,103.20	1,018,524,081.0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6))。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①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买方签收的送货单或托运单时,凭相关单据确认收入;②针对已签订供应商管理库存协议的客户,产品已经发出并经买方验收领用后,取得与买方对账单时,凭对账单确认收入。

国外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①国外销售采用FOB(Free On Board 离岸价,指当货物在指定的装运港越过船舷,卖方即完成交货)结算,在办理完毕报关和商检手续时确认收入。②国外销售采用EXW (Ex Works, 指是指当卖方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的地点将货物交给买方处置时,即完成交货)结算,在将货物交付给买方或买方指定第三方时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597,765.50 元,其中, 4,597,765.50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51,366.55	8,743,119.6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193,377.19	
其他	116,054.90	108,869.95
合计	7,758,065.54	8,851,989.64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440,879.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11,703.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120,268.0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16,067.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1,777.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5,387.9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738,814.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91,289.57	
合计	116,862,424.9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4%	0.1532	0.15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	-0.0314	-0.03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